

目 录

02.1 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公布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 样板支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 单的通知（鲁教工委字〔2019〕19号）·····	1
02.2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	8
02.3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工作条例·····	17
02.4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28
02.5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实施细则·····	32
02.6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细则·····	35
02.7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总结报告·····	40
02.8 关于举行2019年暑期新入职教师宣誓暨拜师仪式的通知·····	48
02.9 关于为新入职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的通知·····	50
02.10 关于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宣誓制度的通知·····	57
02.11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方案·····	60
02.12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专项工作方案·····	68
02.13 关于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质量的实施方案·····	73
02.14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的实施办法·····	82
02.15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实施细则·····	87
02.16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总结报告（2018年12月）·····	94
02.17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师生理论学习情况总结报告（2018年12月）·····	101
02.18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19年理论学习安排·····	121

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鲁教工委字〔2019〕19号

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 关于公布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 样板支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 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的通知

各市委教育工委、各高等学校党委：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鲁教工委发〔2018〕2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和《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首批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鲁教工委字〔2018〕9号）、《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

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鲁教工委字〔2018〕11号)安排,经专家评审,遴选产生了5个高校党委、49个院系党组织、161个党支部、29个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作为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见附件)。自本通知发布至2020年8月,为山东高校党建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时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培育创建

各建设单位要按照《实施意见》和相关通知要求,认真谋划研究,明确专人负责,精心组织实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培育创建工作取得实效。要坚持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按计划、分步骤开展培育创建工作。

二、加强管理考核

省委教育工委以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培育创建工作管理考核。各建设单位于2019年11月底前,提交年度工作总结和成果报告。省委教育工委将对各建设单位培育创建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各建设单位于2020年7月前,提交工作总结报告、培育创建成果。省委教育工委进行验收,2020年8月公布评定结果。评定达标的,予以结项,深化宣传推广;评定不达标的予以通报,严格追责问责。

三、严格经费管理

建设周期内，省委教育工委将按年度划拨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支持资金。第一期经费统一划拨（划拨方式见附件 5），后续根据中期评估结果决定是否继续支持。各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关于印发〈山东省学校党建“双创”“双带头人”培育创建项目管理与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鲁教组组字〔2019〕1号）及有关财务管理规定，专款专用，规范、高效、合理使用建设经费。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委教育工委学校组织处：李鹏、范克岩，0531—51771912、18706358877、18615380677，邮箱：gwzzc@shandong.cn

- 附件：1. 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2. 山东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3. 山东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4. 山东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5. 经费划拨方式说明

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

2019年5月31日

— 3 —

附件 1

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山东大学

青岛科技大学

潍坊医学院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山东英才学院

附件 2

山东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山东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地球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

中国海洋大学水产学院党委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山东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烟台大学药学院党总支

青岛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党委

曲阜师范大学地理与旅游学院党委

山东中医药大学中医学院党总支

山东科技大学矿业与安全工程学院党委

青岛科技大学高密校区党委

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党总支

山东理工大学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党总支

济南大学政法学院党委

聊城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党总支

山东建筑大学热能工程学院党委

鲁东大学外国语学院党总支

青岛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山东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党委

泰山医学院医药管理学院党委

滨州医学院护理学院党总支

潍坊医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济宁医学院医学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

山东艺术学院音乐学院党总支

山东工商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党总支

山东交通学院汽车工程学院党委

齐鲁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临沂大学教育学院党委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山东管理学院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

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党总支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系）党总支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工程与艺术设计系党总支

山东职业学院铁道供电与电气工程系党总支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与软件工程系党总支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建筑经济管理系党总支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党总支

山东外贸职业学院国际运输与物流系党总支

烟台职业学院会计系党总支

(此件主动公开)

山东省教育厅(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印发

校对:徐文元

共印140份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把学院党委建设成为对党绝对忠诚、对组织绝对坦诚、牢记政治责任、忠诚干净担当的坚强领导集体,凝心聚力实现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有关党内法规,现就加强学院党委自身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党组织保证监督和运行机制到位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政治理想,始终把准政治方向,坚定站稳政治立场,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定有效宣传贯彻执行,保证监督作用充分发挥。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党委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党政分工负责、协调运行。

(一) 坚定维护核心。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领袖权威,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大的政治、最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对党绝对忠诚体现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中,带动全院党员干部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意志为意志,始终在思想上对标对表、行动上紧跟紧随、执行上坚定坚决。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干部师生的“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及时传达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决议。

(二)提高政治站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自觉把学院工作放在全党全国全校大局中来把握,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研究决策各类事项首先从政治上审视把关,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确保工作思路、工作布局、工作机制、工作举措符合中央要求、紧跟中央步伐,确保学院各项工作的正确方向。

(三)加强政治历练。带头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筑牢思想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以党委会议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主要形式,每年对集体学习作出具体安排,每月至少开展1次集体学习研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党委成员每年到所在党支部上党课,每学期在学校作形势政策报告或上思想政治理论课。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目标要求,有针对性地加强学习,增强学习本领、政治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提高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强化战略思维、创新思维、辩证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和推动工作的正确思路、政策措施和实际能力。

(四)严格民主集中制。学院党委尤其是党委书记,要努力创造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学院党委会议事决策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三重一大”必须经过集体讨论。在会议讨论和决定问题时,学院党委书记应认真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并在最后表态。学院党委成员对集体作出的决定必须坚决执行,发表个人意见应当符合集体决定精神。学院党委成员要共同维护学院党委领导集体的团结和权威,学院党委书记要经常与班子成员沟通,重视发挥班子成员的作用,支持班子成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工作;学院党委成员应当自觉维护学院党委书记的威信,支持学院党委书记开展工作,接受学院党委书记对其工作的督促检查,保证学院党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党委会议、党政联席会议边界明确、运行顺畅,决策议事规则清晰规范、执行到位。充分发挥学院党委对党建工作的主导作用,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学院党委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学院党委班子成员工作职责明晰,集体领导、党政分工负责、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顺畅,围绕学院改革发展稳定和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统筹谋划、科学决策,推动学院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绩。支持学院行政履行职能,领导和支持工会分会、妇委会分会等群团组织发挥作用。支持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积极发挥作用,不断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完善党委事业发展形势分析会等制度,建立党委工作部署会和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等制度,加强对各科室(教研室)工作的指导。

(六) 抓好党建最大政绩。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把管党治党作为第一责任,始终记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将业务工作与党建工作一体部署、一体推动,部署业务要同时对党建工作作出安排,到基层调研要同时了解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健全完善定期研究党建工作制度,每年制定抓党建工作计划,列出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每年向学校党委全面汇报年度工作情况、专题汇报抓党建工作情况,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报告,每年向学院党员大会报告工作。党委成员每半年听取1次分管部门、联系单位负责同志抓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年底集体听取各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并进行评议。

(七) 担负主体责任。定期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任务,研究制定工作措施;定期约谈各党支部主要负责同志,层层传导压力。始终把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摆在重要位置,坚持挺纪在前,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治,坚持不懈正风肃纪,旗帜鲜明惩治腐败。党委书记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委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每年对各党支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重点检查,指导督促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任务。

(八) 增强政治定力。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更加自觉地坚定党性原则,更加自觉地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挺起共产党人的精神脊梁,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经受“四大考验”,克服“四种危险”,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反对“七个有之”,坚决做到“五个必须”“五个决不允许”,坚决同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作斗争。

二、政治把关作用到位

意识形态工作是党和国家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学院党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与教学工作、科研工作、管理工作、服务保障工作紧密结合,一同部署、一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

(一) 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坚定自觉地站在意识形态斗争的第一线,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守组织纪律和宣传纪律,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在思想上和行动上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维护网络、信息安全,对错误思潮、错误言论,旗帜鲜明地抓、理直气壮地管。党委会及时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做党的忠诚卫士。

(二) 加强课堂教育教学管理。制定完善学校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和管理体系。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严格课堂教学管理,划定课堂教学意识形态安全底线和红线。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考核、教材使用、教学过程督导制度,落实高校思

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点建设地位，落实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落实教师配备、专项经费等保障条件。加强在线开放课程、学习平台等网络课堂管理，建立严格的意识形态审查制度机制。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教材的编写、选用要严格把关，责任落实到人。认真做好引进教材的内容审查。

（三）加强宣传思想阵地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制定完善宣传思想阵地各项管理制度，强化监督机制。实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一会一报”制度，及时报党委宣传部审批。强化校内各类媒体政治责任，坚持党管媒体原则，牢牢坚守媒体的党性原则和社会责任，学院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各类媒体管理制度，严格落实重要稿件审稿制度，进一步规范新闻传播秩序。加强校园出版物、学术沙龙等的规范化、常态化管理，绝不给违法、有害言论提供传播空间。规范师生接受国外媒体采访，从严管控师生参加外国驻华领事馆和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四）加强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完善网络舆情应急处置机制，加强舆情分析管控和网络热点引导。做大做强网上正面思想舆论，提高网上议题设置能力和舆论引导水平，推动优秀精神文化产品上网，提升校园网络平台的吸引力和黏着力。坚持依法管网制网，加大互联网管理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度，切实加强网络信息管控，重点管好具有新闻舆论和社会动员功能的新媒体，规范师生自媒体管理，坚持新媒体、自媒体申请备案制度，落实校园网络使用实名登记制度和用网责任制度，规范网上信息传播秩序，旗帜鲜明地开展网上舆论斗争。及时更新互联网设备和技术，扩大监管领域，加强对境外反动网站的技术封堵，严密防范网上意识形态渗透。

（五）加强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意识形态审查机制，举办哲学社会科学国际会议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加强对中外合作办学、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学术交流合作等的管理，强化外事纪律，完善审批监管。有效防范和抵制境外非政府组织利用讲学、邀请访问、学术交流、培训、项目合作等名义从事渗透破坏活动。严禁合作开展涉及敏感问题和重要资源信息的项目，有重点地加强涉外科研项目保密审查。加强对境外非政府组织和各种基金会到学院活动的管理，依法建立境外基金准入管理机制，明确学校、教师、学生接受境外资金资助的范围、审批程序。严厉制止各种非法出版物、政治性有害出版物向校内传播渗透。

（六）抵御和防范宗教渗透。坚持教育和宗教相分离原则，严禁在学院传播宗教、发展信徒，严禁在学院设立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宗教团体和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及宣传品。加强校园反邪教警示教育和宣传工作。

（七）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监测预警、分析研判、调查研究制度，加强意识形态风险评估，及时排查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隐患，分清主流支流，辨析思想文化领域的突出问题，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组织落实监控和管控措施，维护意识

形态安全。

(八)加强对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的处置。对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攻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错误思潮和言论,敢抓敢管,及时有效地发出声音,旗帜鲜明地表明立场、亮明态度,理直气壮地加以批驳,有理有力有节地开展思想舆论斗争。对坚持错误思想的意见领袖、网络“大V”、敏感人物、“异见分子”等重点人物,应当加强教育引导,做好转化工作;对“一意孤行”,造成重大不良影响者,依法严肃处理;加大对意识形态领域违法信息的清理整治力度,对在境内外各类媒体、互联网、出版物及讲坛论坛等公开场合发表同中央精神相违背的言论,非议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及重大决策部署,散布传播政治谣言者,要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三、思想政治工作到位

落实中央和上级党委有关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大部署,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师生头脑,引导师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着力优化体制机制。加强顶层设计,强化党委统一领导,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大思政”工作格局;研究制定、修订完善思想政治工作系列规章制度;落实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责任体系和问责机制;完善机构设置,明确工作职责,理顺工作关系,优化治理体系,推进“十育人”的协同发展。

(二)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着眼提升师生思想政治素质,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广泛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认真组织实施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广泛开展政治理论学习教育;有计划分层次举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讨班,强化教育培训;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引导教师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发挥学生理论社团作用,为党培养信仰坚定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开展师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查,设立若干专题开展研究,推出一批重要理论成果,推动师生理论学习不断向纵深发展。

(三)持续加强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要纳入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努力构建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想政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加强基层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力量建设要落实刚性要求,学院党委至少配备1名专职组织员;加强师资引进和校内统筹,配齐配强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持续推进师德建设,把师德规范要求作为岗位聘任(聘用)、人才引进、年度考核、课题申报、职称评审、评优奖励、人才申报的一项重要依据,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四)全力推进课程育人。建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

渠道作用；优化师资结构，探索特聘教授制度，聘请符合条件的专家学者、党政领导干部、先进人物和党外代表人士等兼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邀请省市领导干部上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落实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党委书记、院长（主任）每学期至少为学生讲一次思想政治理论课。加强对课堂教学的建设管理，深入实施课程体系和教育教学创新计划，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建立和落实课程标准审核和教案评价制度，坚持领导和教学督导听课制度，强化教学纪律约束机制，严格课堂讲授纪律，加强课堂教学质量监控。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引领作用，优化学科布局，不断完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建设，努力建设具有本校特色的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重点培育一批名家、名师，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影响力、感染力和实效性。大力推进“课程思政”，充分挖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提升每一门课程的素质教育功能。

（五）创新推动网络思政。加强新媒体传播规律的研究，统筹网络文化建设工作，推进网络文化健康有序发展。加强主题性教育网站、专业性学术网站建设，加强与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各类网络平台的共建工作，大力推进“易班”等网络应用平台建设，推进新媒体联盟建设，提升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影响力，扩大网络文化的育人覆盖面和社会服务面。整合开发教育教学资源，积极建设数字图书馆、网络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学生网络文化工作室，创建网上党建园地、网上党校，开展优秀网络文化进校园等活动，运用大学生喜欢的表达方式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培育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支持鼓励青年教师、管理干部通过微博、微信、网络直播等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打造一批网络思政名篇名栏名师，唱响好声音、传播正能量。

（六）深入实施文化育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融入教育教学，深入推进“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依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导师生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利用重大节日、重大事件、校园重要活动等关键节点，积极开展仪式教育；选树师生先进典型，发挥身边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完善思想文化阵地管理制度。

（七）扎实推进实践育人。系统构建实践育人工作机制，统筹推进课内与课外的实践育人教育教学活动。科学设计实践育人教育教学体系，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提高实践教学比重。积极挖掘社会资源，寻求社会合作，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重点建设一批思想政治理论课实习基地，结合学校特点构建和完善协同育人机制。

（八）加快完善评价体系。坚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工作评价和效果评估相结合，研究制定内容全面、指标合理、方法科学的评价体系，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化精细化科学化。

四、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

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制度建设是治本，紧抓制度执行是关键。深入贯彻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制定和实施并重，把中央要求、群众期盼、实践需要和新鲜经验结合起来，扎实推进党的建设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一）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每年至少召开1次民主生活会，发现突出问题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在民主生活会上，学院党委成员要作出深刻的党性分析和对照检查，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受到谈话函询等要说明情况，存在错误的要作出深刻检查，受到提醒的要作出整改表态。学院党委成员要增强党的意识，时刻牢记自己第一身份是党员，党内活动、党内文件一律以同志相称，带动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要以普通党员身份按时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自觉履行党员义务，按时交纳党费，主动定期向党支部汇报思想和工作，推动所在党支部建设成为示范支部。学院党委成员带头从谏如流、敢于直言，对上汇报工作、对下指导工作，都要坚持实事求是，既要讲成绩和经验，又要讲问题和不足，坚决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带动营造说真话、报实情的良好环境。学院党委成员之间每年至少开展2次谈心谈话，与所在党支部党员之间也要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思想、坦诚相见，习惯于在同志间相互提醒和督促中修正错误、共同进步。

（二）严格自律廉洁勤政。切实增强纪律意识，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自觉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一言一行，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做到在私底下、无人时、细微处慎独慎微，始终不放纵、不越轨、不逾矩。严格执行各项保密法规和规定，严格重要文件、内部资料管理，凡是党内不允许对外公开的事情，坚决不对外公开和传播；凡是讨论工作过程中的意见和尚未正式作出的决定，坚决不泄露。加强作风建设，增强群众观念和群众感情，凡是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损害师生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继续整治“四风”问题，坚决纠正各种不正之风。在调研、会议、接待、办公用房等方面坚持更严要求，自觉抵制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旅游等，不出入私人会所、不持有会员卡。主动接受学校党委监督，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主动接受学校纪委和广大党员干部、师生员工、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三）对支部工作指导推动到位。基层组织设置合理、按期换届。坚持组织班子成员结合分工联系党支部制度，推动高校党建各项任务落到基层党支部；学院党委优化党支部设置，在按教学科研机构设置党支部的基础上，积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等建立党支部。建立提醒督促机制，所属党支部按期换届，严格按照程序选举党支部委员会和书记、副书记；学院党委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完善责

任清单，细化责任要求，加强督促检查。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相关支部有效转化、提升达标。

（四）党内制度执行到位。学院党委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执行严格。党员领导干部按规定参加双重组织生活落实到位；学院党委严格党员日常管理，组织关系管理有序，党费收缴管理规范。做好党内统计工作，加强党建工作信息化建设。推动党务公开；学院党委组织师生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攻坚克难，承担重大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积极做好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努力帮助师生解决实际问题；学院党委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综合运用“四种形态”，重点运用“第一种形态”，加强对师生党员的教育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督促改正。对违反党纪的党员，及时报请上级党组织研究批准，按程序作出党纪处分、组织处置。

（五）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学院党委认真履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责任，做好“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选配、培养、使用等工作，力争2年内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学院党委坚持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制度，建立党支部书记工作考核机制，推进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六）组织培养与发展规范。马克思主义学院细化年度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安排，指导教师党支部切实做好在高层次领军人才、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学院党委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常态化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主动帮助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学院党委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

（七）专职组织员配齐配强。学院党委积极推进组织员队伍建设，加强组织员培养培训，充分发挥他们在基层党建、党员发展、党内监督等方面的专职专责作用。

五、推动改革发展到位

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学院党委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充分发挥政治引领、思想凝聚、组织保证等作用，既要做拥护改革、支持改革、敢于担当的促进派，又要做把改革抓在手上、落到实处、干出成效的实干家，坚决破除一切不合时宜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确保上级和学院各项改革部署举措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一）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战略部署。始终保持奋发有为、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坚持功成不必在我，一张蓝图绘到底，面对前进中的矛盾和问题，不推诿、不避让、不退缩，敢挑最重的担子，敢啃最硬的骨头，以责任担当和团结实干带动全院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拼搏奋进、干事创业。学院党委要以开阔的眼界谋划工作，健全完善研究改革发展战略、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每学期就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召开1次务虚会。

(二)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把人民立场作为根本政治立场,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使广大师生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学院党委成员要认真落实听课制度、联系专家制度、联系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制度、联系离退休老同志制度等,帮助解决问题。对各种渠道掌握的师生意见和网络舆情,定期收集汇总、分析研判,查找工作不足,及时回应师生关切,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三) 增强战略定力。围绕落实学院第一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团结全院上下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拧成一股绳,突出改革强院、创新强院、开放强院、人才强院,统筹推进红色马院、文化马院、平安马院、美丽马院、清廉马院建设,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高水平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共同努力。

(四) 强化精准担当。既为分管领域的工作担当,也为全局的事业担当。敢于攻坚克难,勇于挑最重的担子,主动到情况最复杂、矛盾最突出的地方去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把更多的精力放到抓落实上,不贪一时之功,不图一时之名,多干打基础、利长远的事,决不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

(五) 推进重点改革。学院党委做好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工作,谋划推进、保障落实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管理等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坚强有力,团结凝聚、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院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推进党的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和维稳工作体系建设有机融合。维护学校和谐稳定,,做好统战工作,加强对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引领,抓好民族宗教等工作;坚持以党的建设带动群团组织建设和加强学院工会教代会工作和妇委会工作;全方位管理重点事项、重点对象、重要节点、重要阵地,健全完善师生安全稳定教育体系、综合防控体系和应急处置体系。

(六) 加强对工作的督导检查。坚持说实话、谋实事、出实招、求实效,把雷厉风行和久久为功有机结合起来,勇于攻坚克难,以钉钉子精神做实做细做好各项工作。将上级决策部署进一步细化为抓落实的具体思路、具体措施、具体办法,定期调度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推进重点工作情况,对学院改革发展重大事项进行集中督导。学院党委成员要扑下身子抓落实,对学院党委行政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定期交换意见、及时沟通情况,共同研究制定推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部署落实到位。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工作条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基层党建工作，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以下简称“学院党委”）是在学校党委领导下的基层党组织，是学院的政治核心，负责领导学院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群众工作，对学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各级党组织的决议，完成学院的各项任务起保证监督作用，并参与学院行政管理工作中重大问题的讨论和决策。

第三条 学院党委要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党委有关决定，紧紧围绕学校的根本任务和中心工作，紧密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工作实际，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保证马克思主义学院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创造新方法，充实新内容，总结新经验；要严格党内生活，严肃党纪，建立党员队伍自我纯洁的机制，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切实发挥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有力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和学校事业科学发展。

第二章 组织设置

第四条 学院党委是学校党委根据工作需要批准设立的基层党组织。

第五条 学院党委一般由 5-7 名委员组成。委员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报学校党委批准，任期 4 年。委员出缺时，应及时补齐。

第六条 学院党委设书记、副书记。同时，根据工作需要设组织、宣传、纪检、统战等委员，委员人数不够时可以兼任，选出的书记、副书记及委员报校党委批准。

马克思主义学院行政负责人一般应为学院党委委员，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员行政班子成员一般应进入委员会。考虑到工作的连续性，凡接近退休年龄、不能任职满两年的党员干部，原则上不再进入新一届委员会。学院党委按照学校规定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

第七条 在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学校党委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直接任免或调动学院党委书记、副书记。

第八条 学院党委对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和上级党组织的审查和监督。

第九条 学院党委每届任期 4 年。一般情况下应按期换届，因特殊情况需要提前或延期换届的，须报学校党委批准。

第十条 学院党委建立党校分校。党校分校校长由学院党委书记兼任。

第三章 主要职责

第十一条 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学校各项决定在本单位的贯彻执行。及时传达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委和学校的各项决议、决定，并通过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群众共同贯彻执行。

第十二条 讨论和决定本单位教学、科研、管理及服务等工作中的重要事项。积极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保证本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学院党委要与行政领导班子经常沟通情况，交换意见，取得共识。

第十三条 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

（一）加强全体党员的思想教育。根据校党委的要求和本单位实际，制定并落实好党员教育计划。了解和分析本单位党员的思想状况，加强对党支部和党员学习的指导和服务，采取多种形式对党员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讲党性、重品行、做表率。

（二）加强学院党委自身建设。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坚持并完善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切实抓好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领导班子成员的思想政治素质、理论政策水平和推动科学发展的能力；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努力增强班子的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健全集体领导制度，定期开好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

（三）加强党支部建设。本着有利于党组织开展工作，有利于加强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有利于不断扩大党的工作的覆盖面，有利于发挥作用的原则，探索、优化党支部的设置形式，尽可能与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管理服务组织相对应。定期分析研究党支部的情况，坚持分类指导、统筹推进，把党支部活动与中心工作相融合，创新活动载体，充分发挥党支部在推动学校根本任务和中心工作中的战斗堡垒作用。注重选优训强党支部书记。

（四）加强党员管理。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突出实效性；教育引导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模范遵纪守法。按照校党委的统一要求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和基层党支部工作。对不履行党员义务和违反党纪的党员进行教育、批评，严肃处置不合格党员。表彰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党员。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通过组织开

展谈心、走访、慰问、解决实际困难等方式，为党员学习、工作和生活提供服务。

（五）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标准，严格程序，严肃纪律，确保发展党员工作的严肃性和规范性；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计划，重视在高知群体、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建立定期分析制度，及时发现和研究解决发展党员工作中存在的倾向性和苗头性问题，进一步提高发展党员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六）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在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干部中大力倡导求真务实、密切联系群众、批评和自我批评的风气；紧密结合本单位教学、科研和管理实际，关心群众的学习、工作和生活，妥善解决突出问题，凝聚广大教职工的力量和智慧，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证。

（七）加强反腐倡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党员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师生员工反腐倡廉教育，提高教育实效。

第十四条 根据学校党委授权及有关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单位干部的培养、推荐、考核等管理监督工作。

（一）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全面准确地贯彻执行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标准，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原则选拔、任用干部，提高选人、用人的公信力。

（二）同行政领导一起，做好本单位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结合创先争优和年终工作总结等工作，对干部进行考核，建立好干部考核档案。

（三）对本单位党政领导班子的配备与领导干部的选拔，在认真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可以向学校党委提出建议，并协助学校党委组织部进行考察。

（四）坚持党管人才的原则，贯彻人才强国战略，健全激励机制，大力营造激发创造活力的工作环境，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局面。加强教育引导，不断提高各类人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第十五条 领导本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

（一）负责本单位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教育，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决议的贯彻执行。根据学校党委的要求，制定思想政治工作计划，提出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建议及措施，经常研究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不断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组织本单位师生员工开展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凝魂聚气、强基固本的基础工程。着力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不懈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教师头脑，进一步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实行学术安全培训制度。

(三)立足学生全面发展,形成教书育人、实践育人、科研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氛围,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定期对学生的思想状况进行分析研究,并有针对性地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

(四)做好联系和服务群众的工作。要经常了解、研究和关心师生员工的思想、工作、学习和生活情况,及时向上级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反映其意见和要求。

(五)负责本单位师生员工在调动、出国、晋升、奖惩、毕业等方面的政审工作,严格把好政治关,防止工作中的不负责和草率行为。

第十六条 做好统一战线工作,认真执行党的统战政策,加强和本单位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的联系,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他们在学院事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第十七条 领导本单位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和教代会,支持和指导他们围绕学校和学院的中心工作,按照国家法律和各自章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发挥他们在本单位的建设、改革和发展中的积极作用,逐步完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机制。

第十八条 做好政治保卫和稳定工作,确保校园和谐、安全、稳定。

第十九条 关心学院离退休教职工的思想和生活,发挥离退休同志的积极作用。

第四章 组成人员任职条件

第二十条 学院党委组成人员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工作在本单位的宣传者、执行者,应在政治素质、工作能力、业务水平等方面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政治素质优良。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政治立场坚定,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二)热爱党务工作。熟练掌握党的基本知识,求真务实、开拓创新,能够围绕学校中心任务,结合单位实际抓好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和示范引领作用。

(三)道德品质高尚。以“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作风正派、勤政廉洁、团结同志,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密切联系群众,坚持走群众路线,在党员和群众中有较高的威信。

(四)推动工作有力。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与时俱进、锐意进取。能够激发广大师生党员的创造力,推动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执行力,保障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有效落实。

第五章 组成人员岗位职责

第二十一条 学院党委书记在学院党委的集体领导下,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负责传达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校党委

各项决定，研究制定学院党委工作计划并督促执行。主持学院党委有关会议，研究相关议题并做出决定。代表本单位党组织进行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负责抓好示范引领工作，发挥好自身示范带动作用。

（二）主持学院党委的日常工作，负责抓好学院党委的自身建设，组织制定实施学院党委党建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党员发展和培训教育计划。

（三）主持学院党委会议和党员大会，按照相关工作规定要求主持党政联席会、教职工会议等，传达精神，安排工作。

（四）负责牵头落实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中心组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党员联系群众等制度。组织抓好学院党委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并负主要责任。

（五）负责学院思想政治工作，是意识形态工作和稳定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根据学校党委学习教育计划，负责学院思想政治和理论学习工作。带领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实际，做好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带头联系党支部、讲党课、听思政课，带头与错误思想作斗争，经常与党员谈心谈话，主动关心、慰问老党员和困难党员、群众。

（六）代表党组织与行政共同研究决定本单位教学科研、行政管理、人事分配、队伍建设等工作中的重要事项，经常与行政负责人沟通，协调党政关系，积极支持行政负责人在其职权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七）牵头负责学院的干部工作，按照要求和规定程序，与行政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学院中层干部的聘任、后备干部的推荐、干部的年度考核以及本单位员工政审等工作。

（八）负责学院反腐倡廉工作，是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按照“一岗双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努力构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

（九）负责抓好学院的安全稳定工作，把安全稳定工作纳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

（十）负责做好学院的统战工作，调动和发挥党外人士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十一）负责协调学院党政工团和民主党派等方面的关系，牵头指导本单位工会分会、妇委会分会等组织，根据各自章程、围绕学校中心任务开展工作。

（十二）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第二十二条 学院党委副书记协助书记开展工作，按自身岗位要求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书记外出或空缺时，根据上级组织安排主持基层党组织的日常工作。

第二十三条 学院党委其他委员的主要职责：

（一）组织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及时了解掌握学院组织建设和党员思想状况；指导、检查、督促党支部过好组织生活，开好民主生活会；做好学院基层党组织换届相关工作；指导、督促党支部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审查和办理发展党员的各项工

做好党费收缴相关工作；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宣传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的宣传工作。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定、决议的宣传工作；围绕中心工作，拟定党员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学院师生员工政治理论、形势政策、职业道德、校风校纪教育；有针对性做好党员和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舆情收集和研究，开展示范群体典型事迹的宣传；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纪检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的纪律检查工作。抓好党员的党风党纪教育；了解、检查和监督党支部和党员执行党章、准则、条例，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决议的情况；对违纪党员及时提出处理意见，按照规定的权限办理处理手续；协助做好学院党员和非党员教职工违纪案件的查处工作；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青年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的青年工作。密切联系学院的青年师生，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同级共青团、学生会等青年组织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体育活动，帮助他们搞好自身建设；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统战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的统战工作。对党员师生进行党的统战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掌握学院统战对象的基本情况，关心他们的生活，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充分发挥他们的主动性、积极性；协助上级党组织和统战部门做好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干部的选拔和推荐工作；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六）保卫委员。协助书记具体负责学院基层党组织的保密和保卫工作。做好法制、保密、保卫和安全稳定工作的宣传教育；做好学院安全稳定信息的收集整理；对学院管辖范围的安全隐患进行检查、消除；完成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第六章 党员发展、教育、管理

第二十四条 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和上级党组织有关规定，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指导教师党支部切实做好在中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探索建立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

第二十五条 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放在首位，根据校党委的要求和学院党员思想状况，制定学院党委党员教育培训计划，采取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进行教育。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努力学习法律知识、现代管理知识和有关业务知识，提高党员综合素质。学院党委书记、党员行政主要负责人每学期至少为本单位教师党员讲1次党课，为学生讲1次思想政治理论课。

第二十六条 强化日常教育管理，建立党员党性定期分析制度，每年至少对学院入党积极分子进行 1 次培养状况分析，积极总结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的经验，注重表彰先进。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和服 务，及时将流动到学院的党员编入党的基层组织，配合做好流动到校外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第二十七条 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以党支部为单位，每年开展 1 次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党员外出学习、工作不超过半年，要转临时组织关系（一般应当开具中国共产党党员证明信）；外出半年以上，要转正式组织关系（一般应当开具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以便参加组织生活；短期外出开会、参观、学习、实习、考察等，时间在 3 个月及 3 个月以内，无需证明党员身份的，可不开具党员组织关系凭证；党员组织关系未转出而外出超过半年者，要定期向党组织做思想汇报。

第二十八条 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拓宽党员服务师生渠道，建立完善党员联系和服务师生工作体系。开展好优秀党员联系入党积极分子、困难教职工等“一帮一”“一联一”等结对帮扶活动，激发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第二十九条 加强党内民主建设，推进党务公开，积极营造党内民主讨论氛围。按照《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党务公开工作，学院党委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前，应当充分听取党员意见，党内重要情况要及时向党员通报，使广大党员更好地了解 and 参与党内事务。

第七章 组织生活制度

第三十条 集体领导制度。党的基层组织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凡属重要事项均须集体讨论决定。委员会成员必须坚决执行委员会的决定，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地做好各自承担的工作。委员会成员之间要互相支持，善于合作，自觉维护领导集体的威信。

第三十一条 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和完善党政分工协作、共同负责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工作中凡涉及“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的，要经过党政联席会议，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集体研究决定。

第三十二条 学习调研制度。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按照学校党委统一要求和安排，围绕主题开展学习。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定期进行中心组集中学习。坚持党员学习制度，定期组织安排党员进行党内活动，开展党课和革命传统教育活动。坚持教职工学习制度，定期组织安排形势政策报告会。坚持安排本单位党员作讲座活动。同时，积极组织参加学校党委党校组织的培训学习活动。学院党委成员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指导工作，解决实际问题。

第三十三条 党内会议制度。学院党委要定期组织召开党的基层组织委员会会议、党支部书记会、党员大会和民主生活会。

(一)委员会会议。委员会会议是本级党组织领导和决策机构,就本级组织范围内各项工作做出决定(决议)和传达上级党组织决定(决议)。重要的或者涉及本级党组织全局性的工作必须经过委员会会议进行讨论,作出决定。委员会会议要定期召开,因工作需要也可随时召开。

(二)党支部书记会。定期研究、布置、检查、督促党支部工作,研究党支部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交流党支部工作经验,并结合党建、学科建设、教学、科研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实际,对党支部工作进行具体指导。支部书记会因工作需要可随时召开。

(三)党员大会。主要传达、学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党委的决定、决议,向所在单位的全体党员通报重要情况及报告工作,评议本单位党的工作。党员大会定期召开,因工作需要可随时召开。

(四)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坚持开好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把解决思想作风方面的问题作为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主要内容,努力增强领导班子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会前要征求党内外群众对党政班子及其成员的意见;党政班子成员在民主生活会上要联系思想、学习和工作实际,查找不足,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民主生活会的情况应及时向学校党委报告并向党员和教职工通报。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在开好年度民主生活会的同时,应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常态化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五)组织生活会。党员领导人员既要参加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还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会等组织活动,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监督。

第三十四条 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学院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之间要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坦诚相见,交流思想,交换意见。领导干部要带头谈,也要接受党员、干部约谈。

第三十五条 坚持党员领导人员联系党支部制度。学院党委成员要结合分工联系党支部,确保每个党支部都有人联系、及时指导。每学期可通过讲专题党课、组织联合学习等方式,到联系支部指导组织生活至少1次。

第三十六条 联系师生制度。学院党委应经常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学校的方针政策和重大事项及时向师生通报,并做好宣传、动员工作。要经常深入基层,联系师生,广泛开展谈心活动,有计划地为师生办实事,解决本单位师生关心的热点或难点问题,同时注意吸纳师生意见和建议,在工作中加以改进。

第三十七条 “三会一课”制度。加强对党支部党内组织生活的指导,督促所属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断创新活动方式,有效利用红色教育基地、“两微一端”等平台,探索开放式组织生活。

第三十八条 民主评议党的工作制度。完成本单位党的建设工作任务,按照学校有关指标体系和工作安排,组织本单位所属党支部积极引导党员对照党章、对照入党

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强化党员意识、增强党的观念、提高党性修养；对评议为不合格等次党员，要按照有关程序采取限期整改、劝退、除名等方式进行组织处置。党支部要通过支部党员大会或组织生活会报告年度工作，接受党员评议。

第三十九条 廉政建设制度。加强对本单位党员及领导干部进行党风党纪教育，整顿工作作风；督促本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实事求是地向校纪委、党委组织部报告收入情况和个人重大事项，自觉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

第四十条 请示汇报制度。学院党委必须定期向学校党委汇报工作，重要工作情况及重大事项必须及时向联系本单位的校领导或学校党委、行政报告。党员领导人员要强化组织观念，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必须按规定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第四十一条 外出请销假备案制度。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干部外出请销假备案制度，领导干部外出必须履行请假手续，返校后要及时销假。

第四十二条 群众信访制度。学院党委要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健全校领导周末接待制度，确保信访渠道的畅通。群众的来信来访处理工作由党政办公室统一协调，归口办理。

第四十三条 党务公开制度。推进党务公开，明确党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规范党务公开的程序。学院党委会讨论决定的重要事项，需要公开的，应及时通过会议、文件、媒体等多种形式，逐级、及时地向党员公开。

第四十四条 坚持“创先争优”。联系实际，注重实效，充分调动和发挥党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健全制度，坚持经常，保持和增强“争”“创”意识。把握标准，加强领导，真正使评选出的党组织和党员具有榜样和典型意义。

第四十五条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在抓好“学”、“改”、“做”上下真功夫，真正学深悟透弄懂，突出抓党支部，抓党支部书记，坚持全覆盖、常态化、重创新、求实效，依托中心组学习、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强化督促检查，防止形式主义，防止“两张皮”。

学院党委在以上主要工作制度的基础上，根据自身实际，还可以制定其他相应工作制度、办法。

第八章 党支部建设、干部和人才工作

第四十六条 学院党委应结合本单位实际，按灵活便捷、有利于开展活动和发挥作用的原则，不断优化党支部设置。严格党支部书记选配标准，注重党支部书记培养培训，每年组织本单位党支部书记开展1次专题培训。加强支委班子建设，强化支委意识，提高履职尽责的能力，切实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

第四十七条 建立完善党支部建设激励保障机制。加强党支部工作考核，切实做

好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每年对党支部进行1次客观评估、分类定级，扩大先进支部数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持续整顿后进支部。完善经费保障机制，用好教工党支部建设专项经费，建立学生党支部活动经费保障相关制度。结合本单位实际，对党支部书记工作条件和待遇给予一定保障。

第四十八条 学院党委与行政共同协助校党委做好本单位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对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的配备和领导干部的选拔，学院党委可以向校党委提出建议，并协助党委组织部进行考察。

第四十九条 学院党委参与讨论决定本单位师生员工在出国、晋升、毕业等方面事宜时，负责政治审查，把好政治关。

第五十条 贯彻人才强校战略，与本单位行政一起，做好人才的引进培养工作，关心人才成长，不断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努力营造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氛围。

第九章 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工作

第五十一条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根据校党委制定的计划，结合本单位实际，把加强理论武装作为首要任务，强化问题导向，做好工作规划，安排落实具体内容，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工作会议，研究基层党建、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工作。按规定组织中心组专题学习。

第五十二条 做好教职工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分类实施，把握师生思想特点和发展需求，把解决实际问题与解决思想问题结合起来，突出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组织开展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良好氛围和工作机制。

第五十三条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课堂、讲座、论坛、网页和新媒体等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控，及时掌握动向，加强正面宣传，传播正能量，讲好科大故事，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导权，有效防止各种错误思潮渗透，确保和谐稳定。

第十章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第五十四条 学院党委承担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主体，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改革创新、统筹推进，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抓手，将党风廉政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本单位党建工作大格局，做到组织领导到位、责任主体到位、工作落实到位。每年专题研究反腐倡廉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做出总体部署，积极构筑反腐倡廉责任体系。定期完善并报备学院党委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执行责任纪实制度。

第五十五条 学院党委要认真抓好教学、科研和其它行政管理过程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内部管理,执行述职述廉、诫勉谈话、函询等制度;健全财务内控机制,规范资金使用,加强对科研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杜绝“小金库”现象发生;加强对侵害师生正当利益的“微腐败”整治力度,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制度,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第五十六条 积极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大力推进校园廉政文化建设。注重加强对本单位领导干部、重要岗位工作人员的廉政教育,注重作风建设,学习贯彻《准则》《条例》,树立遵纪守法观念,增强拒腐防变意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廉洁教育贯穿于师德建设的各个环节;加强学生廉洁教育,把廉洁教育贯穿于“十育”的全过程。

第十一章 统一战线和群团工作

第五十七条 加强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要将统一战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专题研究重大问题,支持民主党派按照各自的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定期向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通报本单位工作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接受群众监督。

第五十八条 加强对群团工作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群团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把群团工作列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定期听取各群团组织工作汇报,每年都要专题研究群团工作。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引导和带动作用,支持群团组织发挥各自优势、体现群众特点,按照国家法律和各自章程创造性开展工作。规范和完善本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第十二章 附 则

第五十九条 若本条例与上级相关规定冲突,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规定执行。

第六十条 本条例经学院党委研究,报学校党委同意后执行。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议事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在全面从严治党和办学治院中的作用,更好地坚持和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促进学院党委议事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以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结合《菏泽学院章程》和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学院党委在学校党委领导下,负责学院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学校各项决定、规章制度在学院的贯彻执行,在学院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和保证监督作用。

第三条 学院党委通过党委会对学院党的工作重要事项实施决策。学院党委要支持行政主要负责人在其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保证学院教学、科研和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第四条 学院党委会应每月召开一到二次,遇有重要情况可随时召开。会议由书记主持,书记不能参加会议时,如遇突发性重大事件,由副书记或其他党委委员召集并主持。

第五条 参加会议人员为学院党委委员,其他列席人员由书记根据会议内容和党内监督要求确定。

第二章 议事范围

第六条 议事范围主要包括:

(一)学习、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及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市委及学校党委的重要决策和决定,部署安排上级党组织下达的各项重要任务。研究决定学院党的建设、办学方向、党管人才等事关改革发展的重要决策和重要事项。

(二)研究决定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倡廉要求各项重要举措,切实加强党组织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统一战线工作,推动党委主体责任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落实。

(三)讨论决定学院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稳定、保密工作等重要事项,定期分析研判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状况并做好相关

工作。

(四)讨论审议学院党建及思想政治工作的规划、年度工作及其实施中的有关重要事项，以学院党委名义上报和下发的重要文件、报告、通知等。

(五)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讨论、决定学院内设机构负责人等干部任（聘）用的工作，以及后备干部的推荐、遴选以及教育、培训、管理等工作。

(六)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按照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的要求，优化人才工作环境。

(七)研究决定本单位党员发展、教育、管理服务及分党校相关事项；研究讨论党内奖惩及评先评优等事项。

(八)研究讨论加强党组织设置情况，选优配强下设的党组织书记。

(九)讨论决定学院工会、妇委会等群众组织以及教代会方面的工作。

(十)其他需要由学院党委会研究决定的重要问题和工作事项。

第三章 议事程序

第七条 议题确定

(一)会议议题由学院党委委员提出建议，书记或受书记委托的副书记根据有关规定和工作需要，在充分听取委员意见的基础上确定，会前一般应与党员行政正职沟通，听取意见。会议的召开时间、议题，一般应提前 1-2 天由办公室或组织员通知各参会人员，会议有关材料在会前送达。

(二)凡提交学院党委会讨论的议题，应事先做好充分准备，分管领导对所涉及问题，应组织有关方面进行研究，形成比较成熟的意见。未经协调一致的事项，不得仓促上会。每次议题应适量安排，重要、紧急议题优先安排，重大议题可安排专题讨论。会议议题确定后一般不再变动，对确有必要提交研究的临时性议题，由书记决定并及时安排会议研究。

第八条 会前酝酿

学院党委讨论决定重要事项之前，应当进行充分的酝酿。需要进行民主协商的，讨论决定前应向学院相关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征求意见，进行民主协商。要重视发挥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的的作用，注意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第九条 议事程序

每个议题先由议题提出人简明扼要报告情况和方案，相关人员补充说明；参会人员展开讨论发表意见，学院党委书记归纳讨论情况，提出综合意见。会议要充分发扬民主，安排足够的时间进行讨论，保证参会人员畅所欲言、充分发表意见。

第十条 会议决策

对决策事项，可根据讨论事项的不同内容，分别采取口头、举手或投票方式，按

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赞成票超过应到会委员的半数为通过，最后由主持人对议题作出明确结论。未到会委员的书面意见不计入票数。对意见分歧较大议题，应当暂缓作出决定，在进一步调查研究、论证和交换意见的基础上再决定，必要时可向学校党委请示。

第十一条 会后事务

（一）对未能出席会议的成员，会后由主持人向其通报有关会议情况及决定，也可由党政办公室主任送阅会议纪要。

（二）会议形成会议纪要，书记签发、存档。会议纪要的撰写应尽可能清楚、全面，不仅要体现议决事项，而且要体现议决内容。要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和办事公开，党委会讨论决定的重要事项，按照党务公开的规定需要公开的，应及时公开，接受广大师生员工的监督。原始记录要定期登记造册，存档备查。

第四章 议事纪律

第十二条 会议实行民主集中制，个人或少数人无权决定学院党建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第十三条 会议实行书记末位表态制度。书记必须在充分听取委员和列席人员意见后再表明自己意见，根据大多数出席会议人员意见，作出结论；会议决定多个事项的，应逐项表决。

第十四条 出席会议的成员不足应到会人员的三分之二时，一般不举行会议。确因病因事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参会的，应提前向学院党委书记请假。不能出席会议的成员，对会议议题如有意见和建议，可在会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第十五条 议事时，凡涉及到参会人员本人及其亲属等问题时，本人应主动回避。会议要求保密的事项，须严格保密，违者将追究责任。

第五章 议定事项的执行和反馈

第十六条 学院党委成员必须自觉维护学院党委权威，执行会议决定。学院党委委员个人对集体作出的决定如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可以保留意见，也可以向学校党委报告。但在学院党委会重新作出决定前，不得有任何与决定相违背的言行。

第十七条 学院党委会做出的决策，执行中一般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由分管领导协调后，报书记决定；书记正式决定前，应当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征求各委员的意见。需要作重大调整的，应当提请学院党委会研究决定。

第十八条 会议形成的决议、决定要及时行文，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第六章 制度落实督查

第十九条 学院党委要自觉接受学校纪委、组织部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

正。把党内监督与群众监督结合起来,采取专项督查、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开展不定期的检查,形成有效的监督体系,保证会议制度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第二十条 学院党委会议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要纳入到学院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的内容中去,自觉接受学校考核。

第二十一条 对于应由学院党委研究决定而没有研究决定的上报材料,学院党委不应递交。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 本规则由学院党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中共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提高马克思主义学院决策的规范化、民主化、科学化水平,根据《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执行党政共同负责的领导体制。学院党委围绕中心工作,负责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与行政共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共同负责落实本单位各项工作、同步接受工作考核、协同推进事业发展。

第三条 党政联席会议是学院管理决策的基本形式,承担学院重要事项通报、研究、审议和决策的职能。

第四条 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工作制度。凡属重大事项都要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通过党政联席会议集体讨论作出决定。

第五条 学院要明确党委、行政的职责和党政班子成员的职责分工。对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以及党组织和行政会议决定的工作任务,要切实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确保落实。

第二章 主要议事内容

第六条 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主要包括:

- (一) 本单位发展规划、建设与改革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等;
- (二) 讨论决定本单位教学科研工作、学科与专业(实验室)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招生计划、人才引进、人事调配、社会服务、对外合作交流等重要事项;
- (三)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算、预算外资金使用、资产管理使用、设备购置等经费开支重要问题;
- (四) 本单位党建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群团工作、宣传工作等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 (五) 本单位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修订和废止;
- (六) 本单位津贴分配、职工福利、考核奖惩、职称职级评定以及教师出国、进修等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
- (七) 本单位内设机构、岗位的设置、调整,权限范围内的人事任免、干部

选拔任用与教育管理等重要事项；

(八)需提交本单位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的有关报告和工作方案等，研究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工会分会、妇委会分会等学术组织、群众组织的意见和建议；

(九)本单位稳定安全、保密工作和重大突发性事件的处理；

(十)学校党政交办的重大事项和其它需要党政联席会议研究解决的问题。

第七条 有关党的建设，包括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学院党委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应由党委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第三章 议事规则与纪律

第八条 党政联席会议应当制度化、规范化。一般每两周召开一次，必要时可随时召开。

第九条 党政联席会议成员一般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党政办公室主任列席会议。另外需要列席会议人员由党政主要负责人根据议题需要研究确定。

第十条 党政联席会议议题由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根据工作需要，在充分酝酿沟通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其他会议成员需要提交会议讨论的问题，可根据工作分工，事先向党政主要负责人提出，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第十一条 凡未经党政主要负责人会前共同研究协商确定，且非突发性重大事件而要临时动议的议题，一般不列入党政联席会议议程。

第十二条 根据议题内容，涉及党的建设的议题，由学院党组织书记主持；涉及行政工作的议题，由院长主持会议。

第十三条 确定的议题及需要讨论的材料，原则上要提前通知参会人员，以便提前做好议事准备。

第十四条 党政联席会议召开时，会议成员一般不能请假，确实因故不能出席时，须提前向会议主持人请假。出席党政联席会议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三分之二。会议作出的决定必须经应到会半数以上成员同意。缺席者对会议议题如有意见和建议，可在会前提出或书面表达。会后，主持人应及时向缺席成员通报有关情况和决定。

第十五条 要健全党政工作协调机制，学院党政班子成员之间，特别是党政正职之间要建立沟通交流制度，涉及人事、经费以及单位发展等重大问题决策前，要认真调查研究，听取各方面意见，会前党政主要领导要充分进行沟通酝酿，达成一致。对分歧较大的议题，不得上会讨论表决，要进一步调研，待充分交换意见形成共识后再上会讨论。

第十六条 为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要建立学院领导、专家、群众民主决策

机制，充分发挥学院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等学术组织、群众组织的监督、审议等作用。召开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等重要议题前，应广泛听取和征询教职工的意见建议。

第十七条 党政联席会议坚持一事一议的原则。提请审议的议题，一般先由提出议题的人员就议题进行说明。提出议题人员应根据实际情况，掌握并研究有关政策和上级指示精神，提出解决所议事项的建设性意见和方案，供会议讨论和决策参考。与会者在讨论议题时要充分讨论，表决事项时要有明确态度。

第十八条 与会人员对某个议题意见分歧较大时，可暂缓作出决定，待进一步调研、论证和充分交换意见后，适时再议。

第十九条 对少数成员的不同意见，应认真加以考虑，但经党政联席会议形成的决定、决议，个人应坚决服从执行。个人如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向上级组织反映，但行动上必须顾全大局，认真执行会议决定，并应当以会议的决定或意见对外表态。

第二十条 要维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的权威性和严肃性。会议形成的决定、决议，学院党政领导要带头执行，并根据分工，督促有关人员认真组织落实，解决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落实情况及时向党政联席会议汇报。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做好指导、督办、协调工作。

在执行决定或决议的过程中，如出现新问题需改变原决定时，应及时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复议。

第二十一条 党政联席会议作出的决定，应视需要适时向有关人员传达或通报。会议要求保密或暂缓公布的研究决定，与会人员不得擅自外传会议讨论情况。

第二十二条 党政办公室主任负责会务工作，并做好会议记录。会议作出的决定和决议要及时整理形成会议纪要，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会签后存档备查。

第二十三条 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实行回避制度，凡涉及与会成员及其亲属的内容时，有关成员应主动回避。

第四章 监督与检查

第二十四条 学院党委应加强对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情况的总结和自查。要将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的情况作为学院领导班子年终述职测评、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本规则由学院党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切实加强和改进马克思主义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进一步明确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中办发〔2015〕5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厅字〔2016〕44号）和上级党组织有关规定，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高等学校是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领域和前沿阵地。马克思主义学院各级党组织要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责任担当，严格追责问责，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话语权、管理权，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广大师生员工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第二章 责任主体

第三条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对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

第四条 本细则所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是指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应当履行的责任，以及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责任的行为实施追究的制度。

第五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对本单位及本单位职责范围、业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按照“党政同责”原则，院长对学院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重要责任。党委书记和院长都要旗帜鲜明地站在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分管领导意识形态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是直接责任人，协助党委书记、院长抓好统筹协调指导工作。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第六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科室和教研室各负其责、依靠群众支持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按照“一岗双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与人才培养和改革发展紧密结合，一同部署落实、一同检查考核，做到权责明确，常抓不懈。

第七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学校党委的部署和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责范围、业务领域和工作实际，研究制定本单位及其职责范围、业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的规章制度和工作计划，定期研究检查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监督本单位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督促分管干部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

第八条 建立和完善意识形态工作统筹协调机制，成立由学院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党政办公室、教学科研办公室和各教研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由党政办公室主任任主任。

第三章 责任内容

第九条 把握正确方向导向的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宣传纪律，在思想上、政治上和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清主流支流，辨析思想文化领域的突出问题，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和师生中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明确工作方向，作出工作安排，维护校园意识形态安全。

第十条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文化的责任。把加强思想理论建设作为根本任务，持续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优良革命传统，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营造积极向上的良好氛围，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

第十一条 加强课堂教育教学管理的责任。建立健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和管理体系，划定课堂教学意识形态安全底线之红线，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考核、教学过程督导制度。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点建设地位。加强在线开放课程、学习平台等网络课堂管理，严格意识形态审查。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的编写、选用要严把政治关。认真做好引进教材的内容审查。

第十二条 加强宣传思想阵地管理的责任。学校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原则，实行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一会一报”制，由学校宣传部门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审批，强化督查机制，严把场地、人员、内容等关键环节。马克思主义学院要严格按照学校规定，履行申报程序。规范师生接受国外媒体采访，从严管控师生参加外国驻华使领馆和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活动。

第十三条 加强网络意识形态管理的责任，加强校园网络文化建设，做大做强网上正面思想舆论，提高网上议题设置能力和舆论引导水平，提升校园网络平台的吸引力和黏着力。建立网络舆情常态监测和预警机制、网络舆情联合应对处置机制，积极

主动地开展网上舆论斗争。健全网站信息内容更新的保障机制，及时排查网站存在的安全隐患。

第十四条 加强有关项目资金管理的责任。建立健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意识形态审查机制。强化对中外合作办学、对外文化交流、学术交流合作等的管理。加强对境外非政府组织和各种基金会在学校活动的管理。依法建立境外基金准入管理机制，明确学院、教师、学生接受境外资金资助的范围、审批程序。

第十五条 加强重点人教育管理责任。坚持“教育为主，预防在先；依法依规，综合管控；一人一组，一人一策；属地管理，形成合力”的基本原则，突出抓好教育引导、管理约束和依法处理三个关键环节，充分运用法律法规、党纪党规、校纪校规等综合手段，加强教育引导，做好转化工作。对坚持错误思想，在境内外各类媒体、互联网、出版物及讲坛论坛等公开场合发表同中央精神相违背言论，妄议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及重大决策部署，散布传播政治谣言的党员干部和师生，要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第十六条 加强各类社团管理的责任。建立健全各类社团管理制度，坚持社团成立和年检制度，对挂靠的社会组织实行备案制，加强活动监管。加强对社团的管理，配备得力的指导教师，强化社团活动的思想政治导向。

第十七条 加强抵御和防范宗教渗透的责任。坚持教育和宗教相分离原则，严禁在学校传播宗教、发展信徒，严禁在学校设立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宗教团体和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及宣传品。

第十八条 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的责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点建设地位，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坚持不懈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师生头脑，引导师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教师队伍管理，加强教师聘用、考核中的政治立场考察，将思想政治表现和课堂教学要求与职称评定、评优奖励等挂钩，严把政治关口。加强知识分子工作，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注意同知识分子交朋友，做好学术带头人、学科领军人物中代表人士的工作，最大限度地把他们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充分发挥他们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

第四章 责任落实

第十九条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队伍，确保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牢牢掌握在忠于党、忠于人民、忠于马克思主义的人手里。强化党支部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广大教职工特别是党员教师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第二十条 建立检查考核和情况报告制度。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考核机制，层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要经常检查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监督本单位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督促分

管干部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每半年要专题研究一次意识形态工作，并向学校党委专题汇报；每年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一次专题督查，年终要向校党委专题汇报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和领导班子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要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向党员大会报告工作的重要内容，领导班子成员要把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和年度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接受监督和评议。

第二十一条 建立健全单位目标管理与干部考核制度。要把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情况纳入单位目标管理体系，作为领导干部考核重要内容。重要领导岗位的选人用人 and 海外人才的引进要征求意识形态部门的意见建议，对理想信念、立德树人、纪律规矩等方面存在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

第五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二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责任，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进行通报批评，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一）对党中央或者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安排部署的重大宣传教育任务、重大思想舆论斗争组织开展不力的；

（二）在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上，没有站在第一线、没有带头与错误观点和错误倾向作斗争的；

（三）管辖范围及业务职责内发生由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引发群体性事件，应对不力、处置不当的；

（四）对本单位发现的意识形态领域问题隐瞒不报、不予重视、不予处置的；

（五）对所管理的党员干部和师生公开发表违背党章、党的决定决议和政策的言论放任不管、处置不力，造成严重影响的；

（六）本单位联系或申请举办的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和在课堂教学有发表否定党的领导、攻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言论，造成严重影响的；

（七）本单位师生员工编写的教材、公开发表的课题研究成果和公开发行的出版物、文艺作品等在意识形态方面有严重错误导向的；

（八）对单位师生员工在微博、微信或以校园网为平台，借助论坛、博客、微博、微信、留言板、QQ群等为载体，以校内外热点事件为客体，公开发表自己不确定的事项、与事实不符或故意歪曲事实、无确切出处的言论、图片等情况，没有履行教育、提醒的；

（九）本单位网页宣传出现严重错误导向，丧失对管辖范围内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的领导权和实际控制权，所属新闻媒体出现严重错误导向的；

（十）不主动、不积极开展本单位舆情研判工作，没有行使职责并有效处置本单

位的舆情而引发负面“舆论场”的；

（十一）管辖范围内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出现严重问题的；

（十二）其他未能切实履行工作职责，造成严重后果的。

第二十三条 实施责任追究应坚持从严治党、实事求是、纪律面前人人平等、教育与惩处相结合的原则，逐级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第二十四条 实施责任追究应当分清集体责任和个人责任，主要领导责任和重要领导责任。追究集体责任时，领导班子主要负责同志和直接分管的领导班子成员承担主要领导责任，参与决策的班子其他成员承担重要领导责任。对错误决策提出明确反对意见而没有被采纳的，不承担领导责任。错误决策由领导干部个人决定或者批准的，追究该领导干部个人的责任。

（一）对领导班子实行问责的方式：

1. 提醒；
2. 批评教育；
3. 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进行通报批评；
4. 整顿调整。

（二）对党员干部实行问责的方式：

1. 提醒；
2. 批评教育；
3. 责令作出书面检查、进行通报批评；
4. 诫勉；
5. 调离岗位、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组织处理；
6. 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等党纪处分。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受理，视情况启动问责程序：

1.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投诉、举报、控告；
2. 上级机关和领导批示、批办或者交办的；
3. 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中反映的重大问题；
4. 纪检监察机关、监察机构、司法机关和组织、审计、信访等部门提出的问责建议；
5. 上级党委宣传部门提出的问责建议；
6. 新闻媒体曝光的问题；
7. 其他线索来源。

（四）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重问责：

1. 干扰、阻碍对问题调查的；
2. 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认错态度较差的；
3. 对投诉人、检举人、控告人打击、报复、陷害的；
4. 同时具备两种或两种以上应当问责的情形的；

5. 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问责处理决定的；
6. 一年内两次以上（含）被问责的；
7. 被新闻媒体曝光，经查情况属实，造成严重影响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从轻问责：

1. 主动采取措施，有效避免损失或者挽回影响的；
2. 积极配合问责调查，主动承认错误并且承担责任的；
3. 因管理服务对象弄虚作假，致使无法履行职责的；
4. 因意外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难以履行职责的。

（六）受到问责的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一年内取消评先评优资格；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和因问责被免职的党政领导干部，一年内不安排职务，两年内不得担任高于原任职务层次的职务。

（七）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进行问责，应当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上一级党组织依据有关规定实施。

（八）对问责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按照相关规定提出申诉。申诉期间，不停止问责处理决定的执行。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总结报告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2018年12月25日）

2018年，在学校党委、行政的关心指导下，马克思主义学院高度重视意识形态

领域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突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抓理论武装，突出提升马院形象抓舆论引导，突出先进文化前进方向抓马院文化发展，意识形态工作主题鲜明、亮点频现，体现了马院工作特色。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对照中央和省、校有关文件要求，就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现汇总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

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全面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一是建章立制。党委书记申存修同志带头贯彻落实了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组织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意识形态工作计划》、《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为马克思主义学院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真正履行了岗位职责，形成“一把手”负总责、相关科室密切配合的工作合力，进一步把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细化、量化、具体化。二是强化工作的领导主动权。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及主体责任意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的领导权主动权，把意识形态工作同教学科研工作同安排同部署，纳入年终绩效考核的主要内容，设立微信工作群，分享时事新闻及相关政策文件，不断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意识。三是健全研判考核机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研判机制，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原则，坚持“四同”机制，全力打好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战。

（二）强化理论学习，确保理论武装到位

马克思主义学院坚持把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作为主要途径，扎实推进理论武装工作。一是加强培训，构建意识形态工作新格局。建立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学习制度、考核制度、考勤制度、培训制度等工作制度，对学习时间、内容、人员、质量、交流、检查等作了具体明确，形成了用制度管学习、促学习的良好格局。二是深化学习内容，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认真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网上在线学习等学习体制机制，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交互式领导干部学习平台。马克思主义学院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开展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集中学习研读、专题讨论讲学活动。三是丰富学习形式，强化意识形态的作用。通过会议、网站、微信等多种形式，宣传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性，突出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向教职工发放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等书籍提高政治意识，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的主体作用。

（三）多举措抓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地生根

1. 完善责任体系，落实工作职责。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立了领导小组，明确党委书记为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一方面，健全责任分工体系。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办公室、教学科研办公室等有关科室（教研室）落实意识形态各司其职工作格局。与各科室（教研室）负责人签订《2018年度意识形态工作目标责任书》，建立了分管领导负责、各科室（教研室）具体分工，一环扣一环、层层相连的工作责任；另一方面，建立责任追究体系。对照党委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意识形态责任追究13种表现，对意识形态工作中出现问题的领导干部，依据有关规定进行问责和约谈。

2. 拓展工作载体，提升教育实效。探索“党建+师德”，做到“顺理成章”。师德是教师之魂，教师承担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历史使命，肩负着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时代重任。师德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在“三会一课”的助力下建立常态化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领导干部和优秀党员教师讲党课，建立党组织学习微信群组，关注党的理论宣讲公众号，通过多样化学习活动，倾力引导教师增强政治意识和教书育人责任感。教师在党组织的引领下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价值理念和道德规范，以“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为标准，坚持加强师德建设，努力成为党和人民满意的教师。探索“党建+德育”，做好“道德文章”。紧紧围绕教育教学这一中心任务认真开展党建工作，将德育总体目标与党组织建设的阶段性中心工作相结合，以党建促德育，以德育促教学，拓展德育新领域，创新育人途径，将德育工作落到实处。

3. 加强制度建设，形成共管格局。规章制度是实践经验的提高和升华，也是开展工作的依据和规矩。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必须注重不断建立健全党组织的工作制度，做到基层党组织建设有章可循，有法可依，减少工作中的盲目性、主观性和随意性。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学校党委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有关规章制度，落实基层党组织工作职责要求、党政领导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增强民主决策意识；落实基层党组织工作责任制，坚持考核评估制度等，使工作有督促有检查；坚持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员联系群众制度，党员教育管理和评比表彰等制度，强化党员的责任意识和党性原则，更好地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四）突出融会贯穿，传播凝聚正能量

1. 党建引领，提升思政课教师队伍理论水平。理论学习提素养。学院制定“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方案，不断创新学习方式，启动“系统培训、专家导学、集体研学、学术研讨、主题宣讲、实践研修、科研助学”七类学习模式，并通过“三讲”的形式，即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专家学者讲党课、普通党员讲党课，示

范引领全院教职工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十九大报告精神等。一年来，共面向全校师生讲授专题党课 30 余次，这些高水平的辅导讲座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理论性和指导性，有力提升了师生的理论素养、开阔了视野。实践研修强基础。学院精心策划研修内容，强调“两个并重”，即学理论与强党性并重，实践研修与提升能力并重，每年安排教师参加校内外教育培训和实践研修，帮助思政课教师更好地夯实理论基础。课题研究促党建。学院承担了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项目、山东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计划、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山东省社科联项目、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办项目等一系列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项目和课题。通过课题研究，深入探索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2. 理论宣讲，彰显思政教育的责任与担当。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理论宣讲优势。2018 年 6 月，有 1 人入选加山东高校“学习新思想千万师生同上一堂课活动”讲师团。一年来，有 6 人次参加学校组织的发展对象授课任务、1 人次参加学校组织的科级干部培训授课任务。积极参加社会宣讲，有 12 人次参加地方组织的各类培训授课。

3. 示范引领，扩大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覆盖面。增强理论传播的吸引力和示范性，学院围绕弘扬雷锋精神、当代爱国主义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山东省时的讲话精神等重要节点，组织了 5 次专题研讨，10 位思政教师作了专题发言。这些专题研讨时机契合，主旨鲜明，易于引发师生的思想共鸣，为探索思想教育新途径作出有益尝试。

4. 突出重点，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加强理论研习。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主线，通过组织集中学、领导带头学、专家辅导学、个人分散学、调研深入学、检查督促学等多种形式，学懂弄通党的十九大的鲜明主题，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学懂弄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学懂弄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大意义，学懂弄通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深远影响，学懂弄通“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学懂弄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把广大师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自觉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加强理论宣讲。结合学校实际和师生特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重点抓好“七讲七信”的宣讲，即：讲新思想，引导师生正确认识新时代的发展方位，坚定理论自信；讲中国梦，引导师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坚定道路自信；讲制度优势，引导师生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坚定制度自信；讲先进文化，引导师生正确认识，坚定师生文化自信；讲核心价值观，引导师生正确认识，坚定师生价值自信；讲知行统一，引导师生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坚定师生行动自信；讲创新创业，

引导师生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坚定师生担当自信。讲习所主动深入师生、深入班级、深入实践，采取喜闻乐见的形式，多讲师生听得清、听得懂、听得进的话，浓墨重彩、有声有色、大张旗鼓地做好宣讲工作，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讲透彻、讲清楚、讲明白。加强理论传播。学习的根本目的在于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向世界宣示了我们党将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的重大问题，是指引中国前行的行动纲领和根本指南。通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宣讲，广大师生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凝神聚力，团结一心，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到谋划科学发展上来，落实到钻研科学知识学习发展本领上来，落实到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上来，落实到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上来，努力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通过自身努力，把思想政治理论课堂打造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扬声器”、事业发展的“推进器”、人才培养的“大熔炉”、弘扬精神的“加油站”，注重“讲”“习”并重，让广大师生“听得到”“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解困惑”“增能量”“提精神”“笃践行”，在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展示新作为、展露新才华、展开新华章。

（五）创新德育模式，培养时代新人

1. “应用型高校‘12345’德育教育教学模式”。“12345”德育教育教学模式，立足应用型高校实际，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凸显德育育魂根本要义，创新德育教育教学模式。1个规格。培养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蕴含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素养、具有国际视野和世界眼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献身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2个核心。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传承和弘扬中国传统伦理道德。3个融合。“德育与智育融合”“德育与体育融合”“德育与美育融合”，营造德智体美四育融合、全面发展又红又专的育人氛围。4位一体。内容上，政治教育、思想教育、道德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4项内容相融相合。路径上，思想政治理论课主导、学科专业课融合渗透、校园文化熏陶培育和实践活动感知体悟4项途径有机统一。5个保障。健全组织保障、队伍保障、制度保障、经费保障和条件保障，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紧密配合、学生自我教育为主、上下共同推进”德育工作保障体系。

多年来，我校联合济宁学院、枣庄学院等校，创新德育教育理念，探索德育教育实践，统筹德育教育资源，发挥德育整体效力，促进学生综合素养的整体性提升。在山东省第八届高等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中，该成果荣获二等奖。

2018年10月，这一模式在课堂途径上的深化——应用型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模式研究与探索，已列入“山东省本科教改重点项目名单”。

2. 《“四个正确认识”专题教学》精品课程。该项目成功入选山东高校思想政治

工作十大建设计划重点项目。通过专题教育，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强化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强化民族自信，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强化务实笃行，把自己成长的根基深深植入祖国的沃土，使祖国的事业熠熠生辉。

3.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和党的宗教政策教育。在形势与政策课中开设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专题，系统讲授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深刻解析宗教的本质、社会作用及其产生、发展和消亡的客观历史规律，亮明马克思主义政党对待宗教的科学态度以及处理宗教问题的基本原则。在《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中，结合案例，讲清楚帝国主义的文化渗透活动，有许多是披着宗教外衣、在传教的名义下进行的，为侵略中国制造舆论，是披着宗教外衣的侵略活动。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中，引导大学生系统地把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认识到宗教与马克思主义是对立的，这种对立是科学与谬误的对立；帮助大学生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观察和分析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培养和提高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科学认识与把握宗教与宗教极端势力，国外的基督教差会与本土宗教的关系等新凸显的热点问题。在《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帮助大学生打下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扎实基础，提高大学生贯彻和执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一部分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是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宗教实际和时代特征相结合，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宗教问题的理论政策体系。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中，通过信仰信念信心教育，揭示马克思主义信仰与宗教信仰的对立；结合党的宗教政策，引导学生正确理解“宗教信仰自由”；培育法治思维，帮助学生认清“宗教极端主义”的反动本质。

4. 女大学生系列专题讲座。联合学校妇委会，开设了女大学生系列专题讲座。目前，共设立了健康教育、理财教育、礼仪教育、安全教育、观念教育、修身教育、美育教育、塑身教育 8 个板块，每个板块设有 4 个讲座，共计 32 个讲座。这 32 个讲座覆盖了女生关注的大多数热点问题，按照“全程不断线”的要求，分布在 8 个学期里面，每个学期安排 4 次。11 月 23 日，举行了女大学生系列专题讲座启动仪式，陈霞主讲了第一讲女大学生健康教育之《生理期女生调适》。女大学生系列专题讲座，主要是培养自尊自爱自重自强的理性女生、知恩图报感恩社会的德性女生、有内涵有主张有灵性的知性女生，引导我校女大学生成为高贵而不奢靡，端庄而不做作，热情而不浮躁的新时代女性。

二、存在问题

一年来，马克思主义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是学习教育活动持续时间短、缺乏常态化的学习机制保障；二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的方法、形式、途径还需要进一步探索；三是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力量不足，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培训不够，适应新形势的能力偏弱；四是信息报送不及时，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请教、请示的积极性还有待提高；五是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的一些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和党的宗教政策宣讲不深入、不精细。

三、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继续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为龙头，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研判机制，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原则，把意识形态工作同教学科研工作一同部署，纳入年终绩效考核的主要内容。党委书记做到重要意识形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意识形态问题亲自过问、重大意识形态事件亲自处置。

（二）坚持不懈抓好理论学习。以党委中心组学习为龙头，以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为重点，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主要内容，创新理论学习方式，丰富理论学习内容，不断完善落实好理论学习活动。围绕学习贯彻中央、省、校有关会议精神，紧密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和教职工的思想实际，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理论研究，探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的新模式。

（三）切实提高舆论引导水平。结合学校党委、行政的重大决策部署，通过开设专题、专栏等方式，扎实推进事关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大局的宣传活动。加大教学科研宣传、主题宣传和典型宣传的力度，营造良好的学习气氛。

（四）继续拓宽对外宣传渠道。积极探索网络宣传和管理的方法，扩大对外宣传渠道。加大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对外新闻报道跟踪协调力度，从严把好关口，防止出现影响马克思主义学院形象的不实报道。

（五）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按照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加大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引进培养力度，打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与辅导员双向交流渠道，积极选聘校内人员充实到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队伍。提高意识形态工作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加强舆情监督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舆论引导能力。

四、意见建议

一是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学校党委成立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召领导小组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分析研判我校意识形态领域重要情况。

二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责述廉重要内容，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制定针对性改进措施。

三是坚决抵御非法宗教传播。严明党的政治纪律，禁止党员信仰宗教。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大宣讲活动，压实各级党组织的主体责任。全面深入查摆解决宗教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防止宗教向高校非法传播。

四是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严格落实主管主办、属地管理原则，对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开展全面梳理排查。出台有关文件，从制度机制层面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关于举行 2019 年暑期新入职教师 宣誓暨拜师仪式的通知

各科室，各教研室：

为增强新入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责任心和使命感，加快新入职教师教学专业成长，建设一支严谨治教、勤奋治学、潜心育人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发挥我院新老教师传帮带的优良传统，按照《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宣誓制度的通知》《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为新入职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的通知》要求，学院决定举行 2019 年暑期新入职教师宣誓暨拜师仪式，现安排如下：

一、参加人员

1. 学院党委成员，党政办公室、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同志；
2. 学院遴选的指导教师；
3. 2019 年暑期新入职教师。

二、会议时间

2019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8:00-9:00

三、会议地点

马克思主义学院综合会议室（1 号教学楼 321 室）。

四、会议程序

（一）新入职教师宣誓

由申存修书记、李文政副院长领誓。

（二）拜师会

1. 申存修书记宣读《关于为新入职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的通知》；
2. 李文政副院长公布指导教师名单；
3. 申存修书记向指导导师发聘书；
4. 李文政副院长公布新入职教师名单；
5. 拜师（向指导教师献花、鞠躬、回礼）；
6. 代表发言（刘康代表指导教师、朱琨琦代表新入职教师）；
7. 申存修书记总结讲话

五、会议组织

（一）人员通知。由党政办公室负责，各教研室主任配合。请通知与会人员正装并佩戴党徽出席，提前 5 分钟到场。

（二）会场布置。由党政办公室、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其中党旗悬挂、会议材料、桌椅摆放等由党政办公室负责；会场背景（PPT 字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由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

（三）宣传报道。由党政办公室负责，主要是现场照相、新闻稿撰写、网站新闻发布等。

（四）会议纪律。请相关人员做好准备工作、按时到会。

联系人：马 超（15550761899）

刘 勇（13953003639）

2019 年 8 月 16 日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关于为新人职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的通知

各科室，各教研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學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实施好“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创优行动”，加强青年教师培养，促进青年教师更好更快地成长，进一步加大“师资创优”力度，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学院将为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作为教师队伍质量提升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对象

2019年度新入职且未有高校教学工作经验的专业教师，期限为一年。

二、青年教师的基本任务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总书记提出的“六个方面素养”标准，发挥思政课作为立德树人关键课程的不可替代作用，进一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忠于教育事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刻苦钻研的教学精神，培养高尚道德情操，恪守教师师德行为规范、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

（二）虚心向指导老师学习，尽快熟悉教学各环节的基本要求，了解教学管理和运行的规章制度，掌握人才培养方案的基本结构、课程构成、其它教学环节；

（三）深入落实八个“统一”要求，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贯穿教学，做到“有虚有实、有棱有角、有情有义、有滋有味、有己有人”；

（四）在随堂听课阶段，努力完成指导老师制定的学习任务，随堂听指导老师为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讲授的全部课程，参与指导老师的教育教学研究等工作；

（五）在指导老师指导下担任一门课程的教学任务，按课程要求认真备课、撰写教案及制作多媒体课件，做到课前与指导老师沟通试教内容、要点及主要教学方法，课后征求指导老师意见，及时改进不足之处，调整教学方法；

（六）认真参加学校组织的新教师入职培训及各类教育教学培训。

三、指导老师的聘任条件及工作任务

指导老师的聘任，坚持学院推荐与指导老师的自荐相结合。

（一）指导老师的聘任条件

1. 师德高尚、爱岗敬业、治学严谨、教学经验较丰富，教学效果良好；

2. 原则上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对于教学效果较为优秀的指导老师，可放宽至讲师；

3. 具有与主讲课程有关的较深厚的理论基础知识。

（二）指导老师工作任务

1. 关注青年教师的师德师风建设情况，包括恪守高校教师师德行为规范、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情况等。关心青年教师的思想品德修养，通过言传身教，养成助教爱岗敬业、严谨治学、教书育人的良好风尚；

2. 指导青年教师掌握至少一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教学重点及难点，明确该课程在本专业培养计划中的作用，熟悉课程教学的基本要求；

3. 检查青年教师的教案、备课、讲课、批改作业、指导实习及指导设计等教学环节；在试教阶段随堂听所指导的青年教师授课不少于 10 节，并做到课前检查备课情况，课堂做好记录，课后进行评议总结等；

4. 指导青年教师参与科研和产学研等工作。

四、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工作落实程序

（一）学院组织开展此项工作，坚持双向选择的原则，为青年教师配备一名指导老师，填写《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工作登记表》与《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表》。

（二）学院组织开展聘任仪式。举办新入职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聘任仪式，相关领导出席，教研室负责人、指导老师及 2019 年新入职青年教师等参加聘任仪式。

（三）学院根据指导老师指导工作实际情况与成效进行客观评价，并对于不能胜任工作的指导老师进行及时更换。对于青年教师严格要求，关心青年教师工作与生活，为青年教师发展提供平台，鼓励青年教师创造性工作。

（四）每学期青年教师提交一份 1000 字左右的教学工作总结，指导老师给出评价意见，连同听课笔记等佐证材料一起提交所在学院审核、存档，作为青年教师培养考核的依据。

（五）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该项工作的组织实施、监控和日常管理，对未达到培养目标的青年教师，不得转正定级。

五、工作要求

青年教师根据以上要求，填写《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工作登记表》与《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表》，于 8 月 20 日（周一）下班前将上述表格纸质版交至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1 号教学楼 311 室），电子版发至 449226096@qq.com。

联系人：刘勇；电话：13953003639。

附件：1.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与指导老师配备表

2.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配备指导老师工作登记表
3.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表
4.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工作考核表

2019年8月5日

附件 1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与指导老师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教研室	指导教师	联系电话
1	朱琨琦	男	15505307262	原理	管吉哲	18505301696
2	支艳赏	女	15753062223	基础	李玉玲	13561318216
3	王智慧	女	13393212920	形策	闫红梅	15275059627
4	黄露露	女	15682881345	基础	徐 荣	13854081970
5	刘彤彤	女	18953000551	概论	王西阁	15562090095
6	马新钰	女	15725106376	概论	张贺丽	13181590262
7	王立军	男	15990968000	形策	唐为库	13774999965
8	崔幼玲	女	15552325181	形策	刘 康	18605302660
9	冯永芳	男	15751942692	纲要	钱 莹	13583001060
10	董彩云	女	18366138634	纲要	孟宪科	13153070731

附件 3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表

青年教师姓名		指导教师姓名	
所在教研室			
培养目标	(列出具体目标。不够请附页)		
培养内容	(分随堂听课阶段、试教阶段、参与科研工作分别制定。不够请附页)		
培养措施	(分随堂听课阶段、试教阶段、参与科研工作分别制定。不够请附页)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工作考核表

青年 教师 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所在教研室	
	学历		学位			专业技 术职务		
培养目标 实现概况								
指导老师评价 (60分)		具体评价（政治思想、随堂听课、试教、批改作业、答疑、参与科研等方面）： 打分：_____ <p style="text-align: right;">指导教师签名：_____ 年 月 日</p>						
学生评价 (40分)		学生评价的平均分：_____						
学院意见		综合评价（在参照指导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的基础上，综合抽查自习辅导、批改作业、答疑等完成情况）： 考核结果：_____分，等级为（优秀 合格 不合格）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备注：本表一式贰份，教学科研办公室和青年教师所在教研室存档一份。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关于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宣誓制度的通知

各科室，各教研室：

在学校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重要制度，事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事关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办好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为进一步加强我院教师队伍建设，强师德、铸师魂，不断提升广大教师的师德水平和从教能力，切实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荣誉感、使命感、责任感和神圣感，根据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教师宣誓活动的通知》（鲁教师函〔2016〕10号）精神，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宣誓制度。

一、充分认识开展教师宣誓的重要意义

教师宣誓是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从事教育教学活动的行动宣言，也是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职业理想教育和师德建设的重要载体。教师誓词蕴含着广大教师的理想与信念、责任与使命，是广大教师教育理念和教育教学实践的总结和升华，也是广大教师从事教育教学的准则和规范。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要给学生心灵埋下真善美的种子，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必须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政治清醒；必须保持家国情怀，心里装着国家和民族；必须学会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必须有广阔的知识视野、国际视野、历史视野，善于通过生动、深入、具体的纵横比较，把道理讲明白、讲清楚；必须自觉弘扬主旋律，积极传递正能量；必须有堂堂正正的人格，用高尚的人格感染学生、赢得学生，用真理的力量感召学生，自觉做为学为人的表率，做让学生喜爱的人。

二、建立健全教师集体宣誓制度

建立教师宣誓制度，进一步弘扬高尚师德，展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职业理想、职业操守和职业精神，充分认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光荣使命，促使教师恪尽职守，履职尽责。

（一）把教师宣誓活动作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载体，将宣誓活动列入师德教育的重要载体。并将教师誓词作为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教师宣誓长效机制，逐步实现教师宣誓活动的规范化、制度化。

（二）每年教师节前，组织全体教师重温誓词活动。新入职教师正式上岗前，统一组织教师宣誓仪式。

（三）宣誓会场应选择适当场所，悬挂党旗，营造庄严、隆重、热烈的良好氛围。宣誓教师要着正装，仪态端庄，右手举拳，面对党旗，列队整齐肃立，由领誓人带领

诵读誓词，领誓人要站于列队左前方，宣读誓词发音清晰准确，语音铿锵有力。

（四）组织全体教师或教师代表参加宣誓活动。

三、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

以学习宣传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誓词和组织教师宣誓活动为契机，不断创新师德教育，引导广大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提高认识、规范行为、坚守底线；不断强化师德宣传，努力形成崇尚模范、争做标兵、见贤思齐的价值导向；不断完善师德激励，促进形成重德养德的良好风尚；严格师德考核，促进教师加强师德修养的行动自觉；强化师德监督，有效防止失德现象，促进师德建设落到实处，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断引向深入。

附件：菏泽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誓词

2019年8月5日

附件

菏泽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誓词

我是光荣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面对党旗，我庄严宣誓：

我志愿成为一名光荣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坚决做到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自觉按照八个“统一”要求讲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带头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做学生良师益友，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而努力奋斗！

宣誓人：

20 年 月 日

菏泽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擦亮我国大学最鲜亮的底色，切实解决好“办什么样的大学、怎样办大学”和“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和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2019年本）》的通知（教社科函〔2019〕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深化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教育教学和理论研究为抓手，以师资队伍建设与学科建设为支撑，以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接班人和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目标，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为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提供坚实的学理支撑和人才支持。

二、建设目标

遵照标准，立足校情，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全面实施人才强院、科研兴院、质量立院战略。深化教学科研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凝练学科研究领域和方向，完善学科体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深化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教育教学和研究宣传，不断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和科研层次，大力培养学生的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将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为学校宣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思想阵地、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基地、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学术高地，成为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和特色鲜明的马克思主义学院，为实现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战略目标做出积极贡献。

三、建设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提高政治站位。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

2. 健全领导体制。落实学校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校长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每学年分别到马克思主义学院至少召开1次现场办公会，听取工作汇报，解决实际问题。校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办公会每学期分别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重点工作，会议决议及时落实。推动本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与其他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协同发展，主动争取与有关部门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有计划地安排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参加社会实践和校外挂职。党委书记、校长要带头走进课堂，每学期讲授思政课不少于2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讲授思政课不少于1次，带头推动思政课建设，带头联系思政课教师。分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校领导和分管教学、科研等工作的校领导要主动研究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经常性工作指导。

3. 完善工作机制。学校成立以学校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分管校领导为副组长，宣传、人事、教务、财务、科研、学工、团委等党政部门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共同参与的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发展规划，并对规划方案的落实情况予以指导和督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办公室主任由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兼任。

4. 落实重点建设。坚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重点课程、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重点学科、把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重点学院，纳入学校发展规划，进行重点建设，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建设经验，持续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材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和水平，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5. 规范机构设置。坚持“马院姓马，在马言马”的鲜明导向和办学原则，擦亮我国大学最鲜亮的底色，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统一开设全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统一管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统一负责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职数合理，按

政治强，学术强，机构设置作风好要求配备齐全，勇于担当作为；班子成员是中共党员，长期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有奉献精神，开拓进取，群众认可。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规划既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要求，又与我校重点学院建设要求相一致。本专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应按课程分别设置教研室，党政工团组织机构健全，教学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等机构运转有效。

（二）加强教育教学工作

6. 擦亮马克思主义底色。按照本、专科生思想政治理论课“05方案”，以及《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的若干意见》开课，在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上下功夫，教育引导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坚定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坚定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打牢成长成才的科学思想基础。

7. 合理安排课时。落实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学分及对应学时，不挪用或减少课堂教学学时。落实《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合理安排教务，确保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程有序衔接，原则上晚间和周末不安排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避免教师周课时安排过于集中。

8. 严格教材使用。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统编的最新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和教学大纲，根据教学建议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形势与政策”课要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教育教学要点组织教学，选用《形势与政策（山东专版）》为教材，中宣部和教育部组织制作的《时事报告（大学生版）》和《时事》DVD为辅导资料。

9. 强化教学过程管理。推行中班教学，班级规模原则上不超过100人。推广中班上课，小班研学讨论的教学模式。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掘和运用各学科专业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融合互进。以教研室为单位建立健全严格的新教师试讲制度、集体备课制度、教师听课互评制度、集中命题制度等，组织教师集中研讨提问题、集中培训提素质、集中备课提质量。具有教学大纲核准和教案评价制度，建设精彩教案、精彩课件、精彩课程资源库，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教学档案齐全。推进优质网络教学资源建设，充分利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加强在线课程建设。教育者先受教育，全员参加教育部主办的“周末理论大

讲堂”。

10. 推进教学改革创新。系统组织教师开展教学改革创新，坚持政治性和学理性相统一、价值性和知识性相统一、建设性和批判性相统一、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统一、统一性和多样性相统一、主导性和主体性相统一、灌输性和启发性相统一、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注重改进教学模式，提倡专题教学，注重从理论和实践、历史和现实、国际和国内的结合上回答学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培育推广形式多样、效果良好、受学生欢迎的教学方法，培育推广“配方”新颖、“工艺”精湛、“包装”时尚有特色的品牌课。深化“问题”教学，探索“专题”教学，优化教学手段，积极运用新媒体。制定实践教学计划，用好社会大课堂，统筹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程的实践教学，落实学时学分、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和专项经费。实践教学原则上覆盖全体在校学生，建设相对稳定的校外教学实践基地。积极发挥第二课堂的育人功能，协同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工作改革创新。实现课堂教学、网络教学、实践教学和第二课堂教学的良性互动。建立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自主学习平台，广泛开展大学生自主学习活动。

11. 加强教学考评。探索考试评价方式改革，注重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强化课堂教学纪律，健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建立完备的教学内容和教学质量监测管理制度。定期组织开展优秀教学成果评选活动，将教学质量和水平作为首要评价标准，确保教师把主要精力放在教书育人上，着力研究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不断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实效性。以学生获得感为评价导向，以“有虚有实、有棱有角、有情有义、有滋有味、有己有人”为根本标准，在学生评教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教师评价制度。探索实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课堂教学退出机制。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12. 严把教师政治关。按照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素养要求，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把政治标准作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选聘、考核的首要标准。教师要认真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规律，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做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努力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家。教师应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有扎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的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无学术不端、教学违纪现象。新任专职教师在具备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学科背景博士及以上学位的前提下，原则上应是中共党员。

13. 配齐建强专职教师。逐步建立准入制度,建立新进教师要开展全员培训,探索建立淘汰机制,不断强化教师素质,优化教学科研队伍。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设置专职教师岗位,2018年和2019年,每年选聘不低于15名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或相关学科背景的硕士以上毕业研究生作为马克思主义学院专职教师,加快配齐建强专职教师队伍。组织新任专职教师参加省级岗前培训,参加省级或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的示范培训或课程培训或骨干研修。学校每年对全体专兼职教师至少培训一次。每学年至少安排1/4的专职教师开展学术交流、实践研修、学习考察、国(境)外学术交流等活动。专职教师每人每4年至至少一次脱产或半脱产进修。鼓励支持专职教师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学科博士学位。加快人才成长步伐,着力培养一批政治坚定、学养深厚、在国内有一定影响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领军人才和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建立“传帮带”工作机制,通过培训、访学、教学比赛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探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与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选聘优秀辅导员担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14.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专职教师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理想信念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教师教育,融入教师职前培养准入、在职培训管理全过程。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扎实推进师德建设,模范践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实施师德“一票否决”。

15. 做好特聘教师选聘。选聘高水平专家担任特聘教授,统筹好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八支队伍上思想政治理论课讲台。建立校、院领导干部讲(听)思想政治理论课制度。邀请政治素质好、学术水平高的校外人士进校园和思想政治理论课堂给师生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形势政策报告和学术报告等。

(四) 加强学科研究

16. 积极推动学科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的依托机构,依据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及所属二级学科设置的相关规定,围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等二级学科内涵和规范要求,培养学科带头人,凝练学科研究方向,开展学术交流,进行科学研究,产生一批高水平的科研成果,积极申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硕士点。

17. 开展科学研究。坚持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为核心的科研导向。紧紧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其所属二级学科开展科研,从整体上研究马克思主

义基本原理和科学体系，深入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原创性研究，加强贯穿于党的创新理论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研究，及时研究阐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紧密跟踪人民的创造性实践，深入研究回答时代和实践提出的新的重大课题；紧紧围绕进一步办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深入研究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明确每位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的二级学科归属和研究方向。开展科研成果评优奖励，加大对中青年教师的科研支持力度。

18. 构建研究平台。支持教师经常参与国内外高水平学术研讨交流。适时举办与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相关的全国性、区域性学术会议，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学术影响力。扶持青年马克思主义研究团队，组建学生马克思主义社团，建立青年学生马克思主义论坛。

（五）加强社会服务

19. 开展决策服务。积极组织教师围绕重大现实问题、重大理论问题和重大实践经验总结开展调研，研究回答改革发展中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 and 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参与理论和政策咨询，努力发挥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在理论研究和解决现实问题中的智库作用。支持教师参与各级党委政府重要文件、报告等起草工作，参与企事业单位决策咨询。

20. 加大理论宣讲。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在研究和宣传宣讲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最新成果方面的积极作用。引导教师发挥专业优势，积极投身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研究宣传，积极参与学校组织或委托的重大研究和宣传宣讲任务，积极承担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培养培训任务，支持教师在主流媒体发表有影响的理论文章，创作通俗理论读物、音像作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抵制和批评各种错误思潮。

（六）加强党建统领

21. 凸显党的领导。把抓好党建工作作为办学治院的基本功，加强党的领导。围绕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着力提高组织力和领导力，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学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有关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党组织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健全学院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提升班子整体功能和议事决策水平。完善学院二级教代会或教职工

大会制度，实行民主管理和监督。

22. 积极开展“对标争先”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做到“五个到位”，推进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建设，进一步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履行政治责任，保证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党支部做到“七个有力”，创建党建工作样板支部。按照有利于党的领导、有利于党组织活动、有利于党员教育管理的原则，调整优化支部设置，推行在教研室设置教师党支部，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23. 严肃组织生活。严格“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每月至少固定半天时间开展党日活动，组织师生党员深入学习党章党规，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形势政策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开展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组织实施党员先锋工程和党员名师工程，创设党员教育管理服务示范岗，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进教师党员化工程，让有信仰的人讲信仰、信马列的人讲马列。建立师生思想政治状况定期研判制度，通过日常联系、谈心谈话等渠道，了解分析师生思想特点和变化，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七）加强文化建设

24. 凝练院训院风。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学风，注重体现时代性和实践性。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学院文化，凝练体现办院目标的院训。

25. 浓郁政治文化。引领校园文化，提升理论品质，组织举办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外学习活动。高水平教师积极担任学生理论社团指导教师，履行好指导、引导、服务、联系责任。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主线，引导师生建设良好的政治文化，为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八）强化支撑保障

26. 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改善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教学、科研、办公及其他办学条件，配备满足教学科研需要的办公用房和教学设备、基本图书资料、国内外主要社科期刊、声像资料、教学课件以及办公设备等，更新及时。为教授配备独立的教研用房。

27. 加大经费支持。学校在保障马克思主义学院正常办公经费的基础上，按在校本、硕全部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用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随着学校经费的增长逐年增加。专项经费安排使用明确，专款专用。

28. 给予政策倾斜。在不断改善教学、科研、办公及其他必要条件的基础上，在人、财、物的引进、配备、使用和管理方面，给予适当的政策倾斜，确保马克

思主义学院在学校建设中的优先地位。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业技术职务高级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重点学科高级岗位设置的平均水平，且不得挪作他用。制定实施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职业特点的职务职称评聘标准，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把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的理论研究宣传的重要成果、重要工作以及优秀网评文章作为职称评定、科研成果统计、业绩考核、评奖评优的重要指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岗位津贴和课时补助等纳入学校内部分配体系统筹考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工作量、课酬计算标准与其他专业课教师一致，教师的实际平均收入不低于全校教师的平均水平。设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研究专项课题，创造条件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各级各类课题，参评各种科研成果奖等。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纳入学校各类教师表彰体系中，并为其确定一定比例，进行统一表彰。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 专项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精神，聚焦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继续打好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的攻坚战，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科地位、课程地位、学术地位和教师地位，结合我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统一思想，提高对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重要性的认识

1.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关键在发挥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是学校教师队伍中的一支重要力量，肩负着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的宣讲，引导大学生健康成长的重要职责。不断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的建设，提高政治、业务水平，提高职业操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给学生心灵埋下真善美的种子，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把大学生培养成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对于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确保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后继有人，有着重大深远意义。

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要按照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素养要求，以提升政治站位为引领，以提高业务水平为中心，以增强理论素养为基础，以创新方法为载体，以强化科研能力为支撑，以完善制度措施为保障，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的，通过全员培训、骨干研修、在职攻读学位、国内考察、国外研修、以项目选人和选人给项目等多种途径，努力造就政治坚定、理论功底扎实、善于联系实际、具有较高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的领军人物、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培养思想政治理论素质高、业务精湛、具有发展潜力的教学一线骨干教师；建设坚持正确方向、师德高尚、业务熟练、结构合理的专业化教师队伍，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作出贡献。

二、健全机构，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提供组织保证

3. 健全领导体制。学校党委自觉成为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表率，并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特别是经费保障、人事编制、

职称待遇等相关工作的落实情况，作为党委书记党建述职的重要内容。学校成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党委书记、校长和分管校领导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确保在学校发展规划、经费投入、公共资源使用中优先保障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党委宣传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教务处、财务处、科研处、学工处、团委等部门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在人才培养、科研立项、评优表彰、职务评聘等方面优先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真正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来认识，切实把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4. 落实工作机制。学校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每学期至少各召开一次专题会议，研究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重点工作，并及时落实会议决议。学校党委书记、院长每学年分别到马克思主义学院开现场办公会至少1次，听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汇报，解决实际问题。党委书记、校长带头走进课堂，每学期讲授思政课不少于2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讲授思政课不少于1次，带头推动思政课建设，带头联系思政课教师。

5. 落实重点建设。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重点课程、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重点学科、把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重点学院，纳入学校发展规划，进行重点建设。重点扶持一批教学影响力大、学术水平高、具有强烈奉献精神和责任担当的思政课教学名师，设立思政课发展创新研发中心，落实“高校思政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打造一批思政理论课精品课程，打造10个十九大精神学习名师示范课堂和100个学生学习兴趣小组，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提供更好平台。

6. 健全机构设置。配齐配强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班子成员必须是中共党员，且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有奉献精神，开拓进取，群众认可。按照思想政治理论各门课程分别对应设置教研室，党政工组织机构健全，教授委员会、教职工大会等机构运转有效。在不断改善教学、科研、办公及其他必要条件的基础上，在人、财、物的引进、配备、使用和管理方面，给予适当的政策倾斜，确保马克思主义学院在学校建设中的优先地位。

7. 加强党的建设。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切实加强马院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为学院的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政治保证。学院设置党委，设置2个教师党支部，每月固定半天以上时间开展党日活动，实施党员先锋工程和党员名师工程，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着力培育马克思主义党建标杆、思政理论课教师先进党支部。

三、坚持原则和标准，认真做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选聘配备工作

8. 严把教师政治关。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要认真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规

律，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做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努力成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家。把政治标准作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选聘、考核的首要标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应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有扎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的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新任专职教师在具备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学科背景且具有博士学位的前提下，原则上应是中共党员。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党员化工程。

9. 配齐建强教师队伍。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 350 的比例设置专职教师岗位，制定计划逐年引进高质量人才，加快配齐建强专职教师队伍。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任职资格标准，建立新进教师宣誓和专职教师定期网络注册制度，制定兼职思政理论课教师的评聘标准和选拔办法。鼓励支持专职教师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学科博士、博士后。

10. 构建“大思政”格局。积极选聘高水平专家担任特聘教授，统筹好地方党政干部、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学校党委书记院长、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八支队伍上思想政治理论课讲台。吸引鼓励校内相关学科专业带头人和学科教学骨干兼职担任思政理论课教学任务。探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与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

四、完善机制，切实抓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的培养培训工作

11. 开展“大培训”，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培训体系。学校在现有教师培训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有重点、分层次、多形式的培训体系，使思政理论课教师培训工作经常化、制度化。组织教师参加省委教育工委开展的“大培训”；组织新任专职思政理论课教师参加省级岗前培训；组织专职教师参加省级或中宣部、教育部组织的示范培训或课程培训或骨干研修。学校每年对全体专兼职教师至少培训一次，培训内容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每学年至少安排 1/4 的专职教师开展实践研修、学习考察和学术交流活动，增强教师对国情和地方实际的了解，开阔视野，丰富教学素材。

12. 规范思政课教学，多措并举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师教学水平。认真落实《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抓住思政课课前、课中、课后等

关键环节规范优化流程，压紧压实各层面工作责任，为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水平提供体制机制保障。系统组织教师开展教学改革，创新教学模式，培育推广形式新颖、效果良好、受学生欢迎的教学方法，培育“配方”新颖、“工艺”精湛、“包装”时尚有特色的品牌课。深化“问题”教学，探索“专题”教学，优化教学手段，多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鲜活的事例活跃课堂氛围、启发学生思考、把理论讲清讲明。积极参加全省思政理论课教学比赛、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公开课、艺术作品展等活动，切实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学工作水平，增强大学生思政课的获得感。

13. 打造优秀的学科梯队与教学团队。设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研究专项课题，创造条件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申报各级各类课题，参评各类教学科研成果奖等。实施学科带头人培养、高水平人才引进、青年教师培养等一系列有力措施，着力培养一批政治坚定、学养深厚、在省内有一定影响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领军人才和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和教学骨干，引领学术研究和学科建设。注重青年学者培养，提高学科队伍博士化率，形成一支年龄、职称、学历结构更为合理的教学科研团队。以学术方向为中心，建设学术梯队，造就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核心研究队伍。以“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为引领，推动教学方法创新，开展“思政理论课示范教学活动”，组织教学法研讨交流，努力打造授课主体多样化、授课内容生动化、授课方式多样化的教学团队。

14. 加大对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的投入力度。在保障马克思主义学院正常办公经费的基础上，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用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随着学校经费的增长逐年增加。专项经费安排使用明确，专款专用。根据学校现有条件和实际，优先保证思想政治理论课现代教学手段的需求，积极开发网络教育资源，促进优质教学资源的建设和共享。

五、完善评价体系，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活力

15. 规范思想政治理论课宏观管理。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健全教学管理制度，建立备课、听课制度以及教学内容和教学质量监控制度。要建立健全多元评价机制，采用教师自评、学生评价、同行评价、督导评价、社会评价等多种方式，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按照《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规定，落实课程和学分及对应的课堂教学学时，无挪用或减少课时的情况。要将实践教学纳入教学计划，统筹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的实践教学、落实学分、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和专项经费。

16. 健全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制定实施符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职业特点的专业技术岗位竞聘标准，合理运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在专业技术岗位竞聘

标准中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评价结果与绩效考核和津贴分配等挂钩，引导和鼓励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将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教学中，把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的理论研究宣传的重要成果、重要工作等作为业绩考核、评奖评优的重要参考依据，积极探索并逐步实施作为专业技术岗位竞聘、科研成果统计的重要指标。

17. 完善先进典型宣传表彰机制。学校宣传部、工会、教务处、人事处要积极选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科研二级机构先进典型，将思政课教师纳入教学名师、教学能手、先进个人和优秀团队等各类教师表彰体系中，并为其确定一定比例，进行统一表彰。学校宣传部要加大宣传长期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一线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增强教师的责任感和荣誉感。

关于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 教育教学质量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打好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质量的攻坚战、持久战，进一步发挥思政课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渠道作用，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的通知》（教社科〔2015〕2号）和《教育部关于印发〈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的通知》（教社科〔2018〕2号）等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充分认识办好思政课的重要性艰巨性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理论基础。思政课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任务，是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重要阵地，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主干渠道，是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灵魂课程，是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核心课程。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对思政课发挥育人主渠道作用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不断加强思政课建设，打好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的攻坚战，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讲清讲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打牢大学生成长成才的科学思想基础，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不断提高大学生对思政课的获得感。

全面加强和改进思政课，提升思政课教育教学质量，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认识思政课建设的重要性、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攻坚克难，勇于创新，切实把思政课办好。

二、进一步加强思政课建设的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思政课教学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思想道德建设为基础，以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为主线，以提高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育人能力为基础，努力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感染力和实效性，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三、进一步加强思政课建设的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强化思政课价值引领功能。要准确把握新时代高校思政课的战略定位，把思政课纳入党建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充分体现党的执政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强化价值引领功能，始终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及高等教育的根本目标展开教育教学，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

——坚持全流程管理，贯穿思政课课前、课中、课后各环节。创新设计教学方式，全流程管理贯穿课前、课中、课后各环节。立足“互联网+”时代，以学生的学习需求、学习成效为中心，坚持“学生至上”发展理念，精心设计教学各环节，探索混合式教学模式，增强学生不断跟随的体验粘性，发挥了思政课对大学生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价值塑造的最大影响力。

——坚持规范化建设，不断健全思政课教学工作制度。创新开展思政课的管理制度、评价机制等方面的改革，实现思政课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制定工作条例，完善集体备课制度、听课制度、教学内容和质量监管制度、教学检查和评估制度，有效保证思政课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坚持增强获得感，促进思政课教学有虚有实、有棱有角、有情有义、有滋有味。要结合教学实际，针对学生思想和认知特点，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自觉强化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的学理阐释，努力实现思政课教学“配方”先进、“工艺”精湛、“包装”时尚，真正做到思想政治教育入心入脑。

四、进一步加强思政课建设的总体目标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把思政课建设列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作为学校重点课程建设和重点学科建设，加强领导，统筹安排，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数量充足、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高素质思政课教师队伍，做大做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进一步更新教学理念、创新教学方法，切实提高思政课“供给侧”质量水

平，着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努力把思政课建设成为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毕生难忘的优秀课程，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五、进一步加强思政课建设的主要任务

1. 以学科建设为支撑。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构建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为引领，相关学科为补充，有效支撑思政课建设的学科体系。

2. 以配足配强教师队伍为根本。提高思政课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建设一支理想信念坚定、师德高尚、理论功底扎实、教学效果良好的高水平思政课教师队伍，形成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教学人才体系。

3. 以教学改革为核心。改革教学方法，创新教学艺术，形成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课堂教学与网络教学相互支撑，理念手段先进、方式方法多样、组织管理高效的思政课教学体系。

4. 以教学评价为引导。健全完善评价标准，明确评价导向，优化评价机制，紧密结合思政课教材、教师、教学等实际，构建全面系统、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综合评价体系。

六、改革教学方法，创新教学艺术，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教材、教师、教学关键环节，以项目形式推进改革创新，提高思政课针对性、感染力和实效性。

1. 严格落实学分。严格执行思政课“05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学分，严禁挪用或减少课时及学分。本科生“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以下简称“原理”）课3学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以下简称“概论”）课5学分、“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以下简称“纲要”）课3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3学分、“形势与政策”课2学分。专科生“概论”课4学分、“基础”课3学分、“形势与政策”课1学分。网络教学作为思政课辅助手段，不得挤占课堂教学时数。

2. 加强教学内容优化整合。优化整合教学内容，形成思想政治教育合力。各门课程均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思政课统编教材；“形势与政策”课根据教育部下发的教育教学要点来组织教学，统一使用具有山东特色的专版教材。

3. 合理安排教务。思政课各门课程应有序衔接，原则上本科生先学习“基础”课、“纲要”课，再学习“原理”课、“概论”课；专科生先学习“基础”课，再学习“概论”课；本专科生每学期必修“形势与政策”课。原则上晚间和周末不安排思政课必修课。应避免教师周课时安排过于集中。应综合考虑学生专业背景组织思政课教学班，积极推行100人以下的中班教学，大力提倡中班教学、小班

研讨的教学模式，逐步消除大班额现象。开展讨论课、实践课时，每班授课规模一般不超过50人。

4. 统一实行集体备课。教研室依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统编思政课最新版教材和教学大纲定期组织集体备课，准确把握教材基本精神，研究确定教学进度和内容，形成统一的参考教案。马克思主义学院定期组织全员集体备课，集中研讨教学共性问题，促进各门课程有效衔接。组织教师集中学习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时将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贯穿融入教学，充分体现课程的思想性理论性时效性。

创新集体备课形式。丰富集体备课载体，通过多种方式有针对性地增强集体备课效果。组织新任职教师进行试讲，加强对新任职教师的教学指导。组织骨干教师讲示范课，加强对其他教师的引领带动。要织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说课，加强广大教师对思政课教学规律的把握。组织教师互相听课，促进思政课教师互学互鉴。推动思政课教师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兼职担任辅导员、班主任，充分了解学生思想政治状况，提高备课针对性。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集体备课，提升集体备课效果。

5. 科学运用教学方法。鼓励思政课教师结合教学实际、针对学生思想和认知特点，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自觉强化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的学理阐释，努力实现思政课教学“配方”先进、“工艺”精湛、“包装”时尚。

构建“系统教学、专题教学、实践教学”三位一体的教学模式，推进实施专题教学、案例教学、探究式教学、体验式教学改革；建设一批学生喜爱的MOOC、微课资源；构建集课堂支撑、教学互动、专题辅导、自主学习为一体的网络教学平台；创新“讲课+讲座”“互联网+课堂”“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等教学新模式，发挥学生主体作用。加大形势与政策课教育教学改革力度，搭建数字教学平台。

课堂教学是主课堂。课堂教学方法创新要坚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加强师生互动，注重调动学生积极性主动性。实施专题教学推进计划，教研室定期研究教学改革，以问题为导向，强化问题意识，构建突出重点、贴近实际的专题教学体系，探索专题教学方法、探究式教学方法、案例式教学方法。

实践教学是课堂教学的延伸拓展。实践教学重在帮助学生巩固课堂学习效果，深化对教学重点难点问题的理解和掌握。把学生社会实践纳入教学计划，计必修学分。从本科思政课现有学分中划出2个学分、从专科思政课现有学分中划出1个学分，开展本专科思政课实践教学。每门课程编制实践教学大纲，整合实践教学资源，构建思政课实践教学体系，拓展实践教学形式，注重实践教学效果。

网络教学是课堂教学的有益补充。网络教学重在引导学生学习基本知识、基本理论等内容。深入研究网络教学的内容设计和功能发挥，不断创新网络教学形

式，推动传统教学方式与现代信息技术有机融合。

实施教学攻关行动计划。进一步汇聚学科队伍，建设数个优秀思政课教学科研团队，开展教学重点问题研究，创新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

培育和推广优秀教学方法。尊重学生主体作用，注重发挥教与学两个积极性；培育推广优秀教学方法，积极用新媒体辅助教学。定期组织教学观摩，推广优秀教案、课件，改革创新教学方法，促进优质资源共享；实施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项目的“择优推广计划”，注重用点上的经验带动面上的提升。

6. 严肃课堂教学纪律。保证思政课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秩序管理，确保学生到课率，为高质量开展教学提供保障。进一步完善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把课堂教学纪律的要求落到实处。

7.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品牌专业建设。定期评选奖励思政课“精彩课件”、“精彩教案”、“精彩一门课”和“精品课程”“开放课程”；努力形成一批精彩教案、精彩课件，打造一批精彩课堂开放课程。

8. 完善德育一体化育人机制。坚持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相贯通，校内外实践相补充，定点实践与普遍实践相衔接，角色体验与感知认知相结合，针对性实践与综合性实践相结合，实现思政课实践教学与课堂理论教学的同目标、同对象、同内容、同进度、同考试的“五同”，相互补充，形成合力。着力培育学生理论骨干和理论社团，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加强学生理论骨干培养。

9. 改进完善考核方式。在加强对学生课堂考勤、纪律遵守、交流互动、课堂笔记等过程性评价的基础上，着力抓好期末考核，采取课程论文、考试答辩、主题辩论等多种方式综合考核学生对所学内容的理解和实际运用，注重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力求全面、客观反映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思想道德品质。坚持闭卷统一考试为主，与开放式个性化考核相结合，注重过程考核。闭卷统一考试须集体命题，不断更新题库，提高命题质量。开放式个性化考核应具有严格的组织流程和明确可操作的考核评价标准。合理区分学生考核档次，避免考核走形式，引导学生更加重视思政课学习。各门课程均须先学后考，不得以考代学。优先安排思政课成绩优良的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党校学习。

10. 完善教学监督方式。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督导组定期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对集体备课、课堂教学、考试命题、考试阅卷、成绩评定等各环节不定期抽查，加强对教学内容和教学质量的监控评估。校领导每学期至少到课堂听课1次，马克思主义学院施行“每个老师都要听课，每个老师的课都要被听”

的双向互动听课制度，切实保证教学质量。

六、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形成以马克思主义学科为引领、相关学科为补充的思政课学科支撑体系

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为目标，以提升思政课教师科研水平为抓手，将学术研究与教学研究相结合，研究成果转化与教学质量提升相结合，思政课教学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人才培养相结合，为推进思政课教学研究与改革、促进思政课建设内涵发展与质量提升，提供坚实的学科支撑。

1. 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列为学校“十三五”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学科之一。制定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十三五”发展规划，进一步凝练学科发展方向，打造学科特色；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实施专项投入，鼓励跨学科的交叉研究、鼓励跨部门的协同创新。将思政课的工程建设、教学方法改革、教师队伍建设、学科建设以及教学中重要理论和实际问题的研究等作为重要选题，纳入校级基本科研项目予以保障。

2. 凝练学科方向，强化科研支撑教学。引导思政课教师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所属相应二级学科开展科学研究，把凝练学科方向、提升科研水平、建设学科队伍与改进思政课有机结合，形成与所教课程紧密相关的科研方向，深入研究课程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支持思政课教师将研究成果作为重要教学资源，有机融入课堂教学。进一步完善思政课教师科研评价机制，将科研成果在教学中的转化情况作为重要考核指标。

3. 依托多个高层次研究平台，深化理论研究。借助校级“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创新团队”“应用型高校德育研究所”等平台，开展学术研究，为思政课教学提供理论支撑。

4. 加强团队建设，形成优秀科研团队。围绕我校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方向，组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领军人才、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学术英才三个层次的优秀科研团队。通过科研团队建设，促进教师学术发展与专业成长，推动学科建设与发展。

5. 夯实基础、立足前沿，努力推出有影响力的学术精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探索新时代高校德育教育教学的有效机制，努力提升科研水平，推出科研精品。

七、建设一支政治立场坚定、教学科研能力强的优秀专兼职教师队伍

以教学、科研为抓手，以思政课教师团队建设为重点，建设一支信仰坚定、业务精湛、素质全面、成绩优异的思政课教学科研团队，培养出一批教学能手、理论专家、实践专家，成为思政课教育教学的骨干力量。

1. 完善思政课教师任职资格制度。把政治立场作为思政课教师聘用的首要标

准，严把教师聘用政治关。进一步完善思政课教师管理制度，明确思政课教师聘用、退出机制，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或理论素质、教学水平达不到相应课程要求的，不得继续担任思政课教师。

2.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按照中宣部、教育部本科院校思政课专职教师不低于1:350的师生比配备的要求，逐步配齐配足思政课教师；实施思政课教师发展支持计划，积极培养和引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术带头人，对中青年优秀骨干教师和35岁以下的青年教师进行重点培养，力争列入山东省思政课教师各类资助计划。

3. 实施思政课名师建设工程。以教学效果为导向，以专题教学和精品课程建设为重点，制定思政课教学名师评选办法，设立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加大培育力度，从政策和经费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

4. 提升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开展教学沙龙、集体备课、说课、教学观摩、专题研讨等活动，解决教学热点难点问题；组织老教师与青年教师的“教学结对指导活动”，发挥老教师“传帮带”作用；组织青年教师参加山东省高校思政课教学比赛，以赛促教，培养中青年教学骨干，培育优秀教学团队。

5. 提高思政课教师科研能力。支持思政课教师加强学术合作和交流，积极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会议。设立思政课教育教学研究专项课题。创造条件支持思政课教师申报各级各类课题，参评各种科研成果奖等。

6. 进一步完善思政课教师培训培养制度。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新教师入职培训、新教材培训、骨干教师专题培训和访学研修等各级各类培训活动。积极支持思政课教师参加学校海外研修项目。落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要求，每学年至少安排1/2的专职思政课教师开展社会实践活动。鼓励思政课教师申报教育部国内访学资助计划，鼓励思政课教师按照一定程序自主联系学校，到高水平院校开展短期访学；制定鼓励思政课教师访学的相关政策，充分调动思政课教师访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7. 加强思政课兼职教师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制定兼职思政课教师兼职标准和实施办法，设立思政课特聘教授制度，大力吸纳具有良好理论基础和社会影响的社科专家、领导干部讲授思政课；鼓励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学工干部以及具有相关学科背景、教学能力强的专职教师担任思政课教学工作；鼓励和支持哲学社会科学的专职教师经过严格的筛选程序，转任专职思政课教师。落实党委书记、校长和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每学期至少为学生讲一次思政课或作一次形势政策报告。促进思政课教师和思想政治工作者两支队伍的深度融合，形成协同育人的工作机制。

八、坚持管理与激励并重，建立导向明确、系统完善的综合评价体系

1. 综合评价教学质量。落实《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改革思政课教学评价方式，完善思政课教学质量观测点，建立健全多元评价机制，采用教师自评、学生评价、同行评价、督导评价、社会评价等多种方式，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合理运用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在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标准中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评价结果与绩效考核和津贴分配等挂钩，引导和鼓励思政课教师将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教学中。基于评价结果探索建立思政课教师课堂教学退出机制。

2. 强化教学和教学研究在思政课教师考核聘用以及职称评审中的作用。确保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高级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重点学科高级岗位设置的平均水平，且不得挪作他用。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相关的研究成果和思政课教研论文奖励层次，努力形成以教学为主、教学研究和科学研究并重的思政课教师考评体系。

3. 注重马克思主义学科研究成果的评定。《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理论教育导刊》《马克思主义与现实》等重点刊物，应作为思政课教师考核、职称评聘的核心期刊；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求是》《大众日报》等重要报刊发表的理论文章须纳入教师考核、职称评审的指标体系并加强权重。

九、加强统筹协调，建立有利于形成工作合力的思政课条件保障体系

1. 落实学校主体责任。学校党委书记落实思政课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校长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进一步完善思政课教学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教学督导机制，面向全体思政课教师、全部思政课课堂，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

学校党委定期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和思政课教学工作，对学科建设和教学中的重大问题研究部署和推动。落实学校领导检查督导思政课相关要求，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分管思政课建设和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校领导，对每门思政课必修课，每人每学期至少听1次课；学校党委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听1次课，加大对思政课教学效果的监控力度。学校确保在学校发展规划、经费投入、公共资源使用中优先保障思政课建设，在人才培养、科研立项、评优表彰、职务评聘等方面优先支持思政课教师，真正落实思政课在学校教育教学体系中的重点建设地位。学校及时向思政课教师传达党和国家的有关文件政策，在阅读有关文件资料方面提供便利。

2. 建立教学管理体制。学校建立马克思主义学院牵头，宣传、教务、学工、科研、财务、人事等部门共同配合的思政课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教学管理制度体系，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成立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充分发挥委员会研究、咨询、评价、指导和服务作用。

3. 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思政课教学科研二级机构，

负责统一管理思政课教师及思政课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社会服务和相关管理工作。将马克思主义学院规范化建设纳入学校发展规划、重点学科建设方案、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每位成员，在一个任期内要对所有授课教师做到听课全覆盖。

4. 规范建设思政课教研室。本专科思政课教学按照课程分别设置教研室。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所有教师都要明确所属教研室，承担相应的思政课教学任务。按照要求，为每个教研室配足师资。教研室具体负责本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加强以教研室为单位开展教师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思政课兼职教师、特聘教授，由相应的教研室规范管理。

5. 强化实践教学。建立由主管校领导协调，宣传部、教务处、学工处、团委、各学院等密切配合，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具体落实的实践教学工作机制。学生既可通过参加教师统一组织的实践教学获得相应学分，也可通过提交与思政课学习相关的实践成果申请获得相应学分。积极拓展教学资源，进一步加强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加强思政课教师的社会实践工作，把实践化作为思政课教师培养的必备环节。

6. 保持和加大对高校思政课建设的经费投入。严格落实教育部规定的思政专项经费要求，按在校本科生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用于思政课教师学术交流、考察等。专项经费安排使用明确，专款专用。

7. 完善思政课教师表彰机制。在学校各类教师表彰体系中，要对思政课教师的评比确定相应比例，进行统一表彰。积极宣传思政课教师中的年度影响力人物、教学名师、教学能手和优秀教研团队。探索建立思政课荣誉教师制度，宣传长期从事思政课教学的一线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加大宣传推广表彰力度。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的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及时、准确、深入地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形势与政策课程教学工作，不断增强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让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把这门课真正打造成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示范课，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的若干意见》（教社科〔2018〕1号）和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的意见》（鲁高工委〔2016〕14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提高思想认识

“形势与政策”课是理论武装时效性、释疑解惑针对性、教育引导综合性都很强的一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帮助大学生正确认识新时代国内外形势，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面临的历史性机遇和挑战的核心课程，是第一时间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引导大学生准确理解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的重要渠道，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担负着重要使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形势与政策教育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积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树立和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深入宣讲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国全省改革开放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形势任务和发展成就、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重大活动和重大改革措施、当前国际形势与国际关系的状况发展趋势和我国的对外政策、世界重大事件及我国政府的原则立场，培育大学生的马克思主义形势观政策观，进一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明确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

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强化政治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和底线意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为主线，以提高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育人能力为基础，以加强高校网络阵地建设为重点，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针对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和思想特点，帮助学生做到“四个正确认识”，教育和引导学生全面准确地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伟大事业，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

三、充分保证规范开课

落实学分要求。学校将“形势与政策”课纳入学校教学计划，严格落实“形势与政策”课的学分。保证本专科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开课不断线。本科每学期不低于8学时，共计2学分；专科每学期不低于8学时，共计1学分。

开展集体备课。“形势与政策”课教研室定期组织任课教师开展集体备课，确定教学专题、明确教学重点、研制教学课件、规范教学要求。

规范资源建设。积极参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建设，共建共享，共同打造“形势与政策”课教学优质资源。结合实际，编写“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辅助资料，教学辅助资料由学校党委负责审定。

开设选修课程。结合实际和学生需求，开设形势与政策教育类的选修课，完善思想政治理论教育课程体系，发挥“课程思政”作用。

四、准确把握教学内容

加强教育内容的研究、设计和组织。把提高教育内容的科学性思想性、针对性实效性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来抓，依据教育部每学期印发的《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要点》安排教学，根据形势发展要求和学生特点有针对性地设置教学内容，积极回答大学生关注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帮助青年学生自觉划清思想理论上的是非界限。

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密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坚定“四个自信”贯穿教学全过程，重点讲授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重点讲授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生动实践，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

认真组织专题教学。开设好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与政策的专题，重点讲授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以及贯穿其中的制度建设

的新举措新成效；开设好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与政策的专题，重点讲授党中央关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决策新部署；开设好港澳台工作形势与政策的专题，重点讲授坚持“一国两制”、推进祖国统一的新进展新局面；开设好国际形势与政策专题，重点讲授中国坚持和平发展道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新理念新贡献。

加强国情省情区情校情教育。为每位学生配发由山东高校形势与政策课省情教材编写小组编写《形势与政策（山东高校专版）》，充分利用其数字化学生学习辅导资料教学资源库。加强山东精神、菏泽精神的宣传教育，强化校训校风学风教育。

五、创新设计教学方式

围绕内容创新教学方法。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结合中华民族发展史、中国共产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改革开放史和世界社会主义发展史，结合大学生思想实际，科学分析当前形势与政策，准确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积极推进教学方法改革。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组织课堂教学，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优质课程的覆盖面，提升“形势与政策”课教学效果。充分利用山东省数字化教学管理平台，实现资源共建共享，丰富教育资源，拓展教育空间。结合我校实际，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把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考、评、研”融为一体，形成课堂教学与网络教学相互支撑，理念手段先进、方式方法多样、组织管理高效的教学体系，不断提高形势与政策课的吸引力感染力。

六、积极完善教学形式

努力做到系统讲授与形势报告、专题讲座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课堂教学与课外讨论、交流相结合，正面教育与学生自我教育相结合。要充分发掘我市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实践中的教学资源，利用重大节日、纪念日、重大事件，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切实增进教育效果。

理论教学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牵头，形势与政策课教研室组织实施，形势与政策课专职教师主要负责授课。统一教材和教学课件，教学过程可穿插形势报告会、专题讲座等。

实践教学由团委牵头，各学院分团委组织实施。主要采取主题班会、团日活动、演讲辩论赛、文艺活动等与形势与政策相联系的校内活动，以及“三下乡”、“青年志愿者”、“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社会实践活动进行。积极引导大学生参加理论研究类、公益服务类社团组织，开展素质拓展训练。

七、注重考核学习效果

学校保证课程覆盖所有在校本专科生，学生听课要涵盖教学内容中的四大类

专题。成绩考核以提交专题论文、调研报告为主，重点考核学生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掌握水平，考核学生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了解情况。按照学期进行考核，缺课学生要及时补课，各学期考核的平均成绩为该课程最终成绩，一次计入成绩册。

八、择优遴选教师队伍

学校着力建设一支以精干的专职教师为骨干，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为主体，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

建立专职教师队伍。配备高素质专职教师负责“形势与政策”课组织工作，并承担一定的教学和科研任务。坚持高标准，按照“优中选优”原则，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哲学社会科学专业课教师、高校辅导员等教师队伍中择优遴选“形势与政策”课骨干教师，将形势与政策课专职教师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编制。

实施特聘教师制度。分层建立特聘教授专家库，选聘社科理论界专家、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各行业先进模范等参与“形势与政策”课教学。学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为学生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学生辅导员和班主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哲学社会科学相关学科的教师都要承担一定的形势与政策教学任务。积极聘请党政机关领导干部、知名企业家、社会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到校以报告会、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

加强教师培训培养。要组织教师加强教学研究，采用集中学习和集中备课的方式，及时关注形势与政策变化，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计划地安排形势与政策课教师进行国内外考察，不断开阔眼界，丰富教学素材，为他们进修、访学、挂职锻炼提供机会，创造条件。

探索实行教师退出机制。完善“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评议制度，探索实行形势与政策课教师退出机制。

九、大力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高度重视。学校把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纳入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整体规划，通盘考虑，加强指导督导。高校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第一责任人，党委书记、校长和分管校领导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确保在学校发展规划、经费投入、公共资源使用中保障形势与政策课建设；在建立教学组织、编制教学计划、明确教学要求、开展集体备课、建立成绩档案、反馈教学信息等方面，全面加强形势与政策课程规范化建设和管理；在人才培养、科研立项、评优表彰、职务评聘等方面支持形势与政策课教师。把“形势与政策”课作为考核评估教学质量和水平的重要指标，纳入学校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评估体系。

规范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宣传部与马克思主义学院牵头

负责，教务处、人事处、学工处、团委等部门和各学院直接参与的形势与政策课教学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党委宣传部负责全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宏观指导，充分利用校报、校园网、广播、电视、电子屏、报栏及新媒体技术等及时宣传报道党和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重要活动及新闻事件，加强正面宣传引导。

教务处负责把形势与政策课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将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计划以公共必修课形式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安排授课时间、地点，协调教学设备，组织考试、登记成绩，并按照课程建设的要求给予一定的教学改革、课程建设经费支持。

人事处负责形势与政策课教师的配备和队伍管理，按照标准核算教师工作量、发放课时津贴。计算教师教学工作量要充分考虑“形势与政策”课难度大、变化快、备课耗时多的特点。

学生工作处、团委负责组织实施“形势与政策”课的实践工作。

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负责全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具体实施，统一组织开课、统一管理任课教师。每学期根据教育部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要点与宣传部、教务处共同拟定教学内容，征订教学资料；承担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组织、实施与协调，负责对教学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马克思主义学院设立“形势与政策”教研室，负责选拔培训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制定教学计划、组织集中备课、实施理论教学；负责制定考核方式、考试题目、评定标准；负责形势与政策网站建设等。

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有关加强和改进领导干部理论学习和党委中心组学习的要求，切实强化理论武装工作，提升我院党委中心组学习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是党委组织本级领导班子成员开展以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为主要内容的有目的、有意识的学习活动；是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学习理论，加强政治建设的重要形式；是运用理论指导实践，提高科学决策水平的有效途径；是发挥领导干部带头作用，按照建设学习型政党要求建设学习型领导班子的重要载体。

第一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学习领会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切实提高学院党政领导干部的理论素养、领导能力和决策水平，为学院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第二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的总体目标是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促进发展，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深入研究和解决新形势下学院改革发展稳定等方面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全面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领导班子。

第三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始终把理论学习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相结合，同解决改革发展稳定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相结合，同调查研究相结合，同推动实际工作相结合。

第四条 党委中心组成员要不断提高对中心组学习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学习的自觉性，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及时总结学习体会与经验，把学习不断引向深入。要充分发挥中心组的示范引领作用，以中心组理论学习的高标准带动全体党员学习的高质量。

第二章 组织领导

第五条 党委中心组成员主要由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可根据学习需要适当吸收有关人员参加。

第六条 党委书记任中心组组长，分管宣传思想工作的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另

设中心组学习秘书。党委中心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及学习秘书名单要报上级党委组织、宣传部门备案；职务发生变动后，由接替者继任。

第七条 党委中心组受上级党组织及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第三章 学习内容

第八条 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准确把握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断增强政治上的坚定性、敏锐性，提高政治理论素养和理论思维水平。

第九条 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纪、党规和上级的重要文件、重要决定、重要会议精神，认真学习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重要文章和重要指示精神，不断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工作的系统性、原则性、预见性和创造性，提高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

第十条 认真学习时事政治、领导科学、现代经济、科技知识、社会管理和法律法规等知识，通过学习开阔眼界、推动创新，提高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推进自主创新的组织领导能力、管理社会的能力和依法办事的能力。

第十一条 认真开展文学、艺术、历史等人文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领导干部文化素质。

第四章 学习形式

第十二条 党委中心组成员按照学习计划与规定认真自学，做好读书笔记。提倡利用双休日或其他工余时间自学。

第十三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力求形式多样，可采取集中讨论、专题辅导、重点发言、报告会、观看教育片、交流心得、外出参观等形式。

第十四条 围绕中央和省市校重大工作部署和本单位实际，适时召开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重要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研讨会等。

第十五条 坚持把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作为学习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使调查研究成为深化理论学习、推动科学决策的桥梁。

第十六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后，要通过多种形式及时通报学习情况和学习成果。

第十七条 结合实际改进和创新学习方式，增强学习的吸引力，提高学习的系统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第五章 学习制度

第十八条 学院党委要坚持和完善中心组学习的各项制度，按照“八有”要求（有制度、有计划、有考勤、有记录、有笔记、有心得、有检查、有总结），做到时间、人员、内容三落实，推动党委中心组学习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第十九条 坚持学习计划制度。每年年初，学院党委要根据上级党组织的学习

要求，结合形势任务需要和本单位实际，认真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做到年度有计划、阶段有安排。学习计划既要明确学习任务，又要突出学习重点。组织每次党委中心组学习都要制定学习方案，明确学习内容、学习形式和学习要求。

第二十条 坚持集中学习制度。集中学习分为集体学习研讨、专题报告会和年度学习会等，原则上每月安排一次，全年不少于12次。

集体学习研讨是党委中心组学习的主要形式，全年不少于6次，时间一般为半天。每次学习研讨根据党的创新理论、中央和省市校重大战略决策部署、重大会议精神以及发展中的重大实践问题确定主题，并安排重点发言。每位中心组成员每年发言不少于1次，全年撰写理论文章不少于1篇。

专题报告会是党委中心组深化理论学习、拓展知识视野的有效形式，全年不少于4次，时间一般为半天。每次专题报告要精心确定专题，适当扩大学习覆盖范围。专题报告会与集体学习研讨活动要在专题设置、时间安排等方面密切配合、有机衔接。

年度学习会主要根据年度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和省市校重点工作，结合本单位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确定学习主题，邀请有关专家作专题辅导。年度学习会一般集中3天左右，每年举办1—2次。

第二十一条 坚持专题调研制度。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把调查研究贯穿于党委中心组学习的全过程。围绕事关本单位发展大局的实践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既要到工作开展好的地方去总结经验，更要深入到矛盾困难较多的基层一线、难点问题聚集的地方进行调研学习，尤其对群众最盼、最急、最忧、最怨的问题更要主动调研，努力推动实际问题的解决。党委中心组成员全年撰写调研报告不少于1篇。

第二十二条 坚持学习考勤制度。每次党委中心组学习都要进行考勤登记。党委中心组成员要妥善处理工学矛盾，按时参加学习。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必须事先向组长请假，并事后进行补学。党委中心组成员学习出勤率应保证90%以上。

第二十三条 坚持学习档案制度。学习档案应如实反映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织情况和党委中心组成员的学习情况，要求规范、齐全、真实。党委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和总结、历次学习记录、成员出勤情况、联系指导基层情况、调研报告、理论文章等有关材料需存入档案。

第二十四条 坚持督查考核制度。党委中心组每次学习后，要及时总结，以学习通报的形式将学习情况报送上级党委宣传组织部门，全年报送工作经验类信息不少于2篇。

第二十五条 坚持经费保障制度。学院对党委中心组学习要有相应的经费投入，保证必要的学习材料、学习设备与学习活动费用。

第六章 组长和秘书职责

第二十六条 组长是党委中心组学习的领导者、组织者、推动者。其具体职责是：①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有关理论学习的规定；②主持制定本单位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明确学习要求，确定学习内容，建立健全学习制度；③组织领导党委中心组日常学习活动；④指导、督促、检查党委中心组成员学习；⑤模范执行党委中心组有关规定，在学习中起表率作用；⑥副组长协助组长工作，组长不在时，行使组长职责。

第二十七条 党委中心组秘书是组长的参谋助手。其具体职责是：①协助组长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并抓好督促落实；②为党委中心组成员搜集、整理、提供高质量学习资料；③及时向组长提供有价值的建议，做好信息反馈；④负责党委中心组学习的记录、考勤和相关的服务工作；⑤督促党委中心组成员完成理论文章、调研报告并集中上交；⑥撰写年度总结、学习通报和简报；⑦加强自身学习，提高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⑧做好组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七章 考核管理

第二十八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范围，考核结果作为评价领导班子和使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

第二十九条 党委中心组学习考核包括组长履行职责情况、学习计划落实情况、学习档案管理情况、集中学习出勤情况、结合理论学习开展调查研究情况，运用理论指导实践、完善决策、推进工作情况和撰写理论文章、调研报告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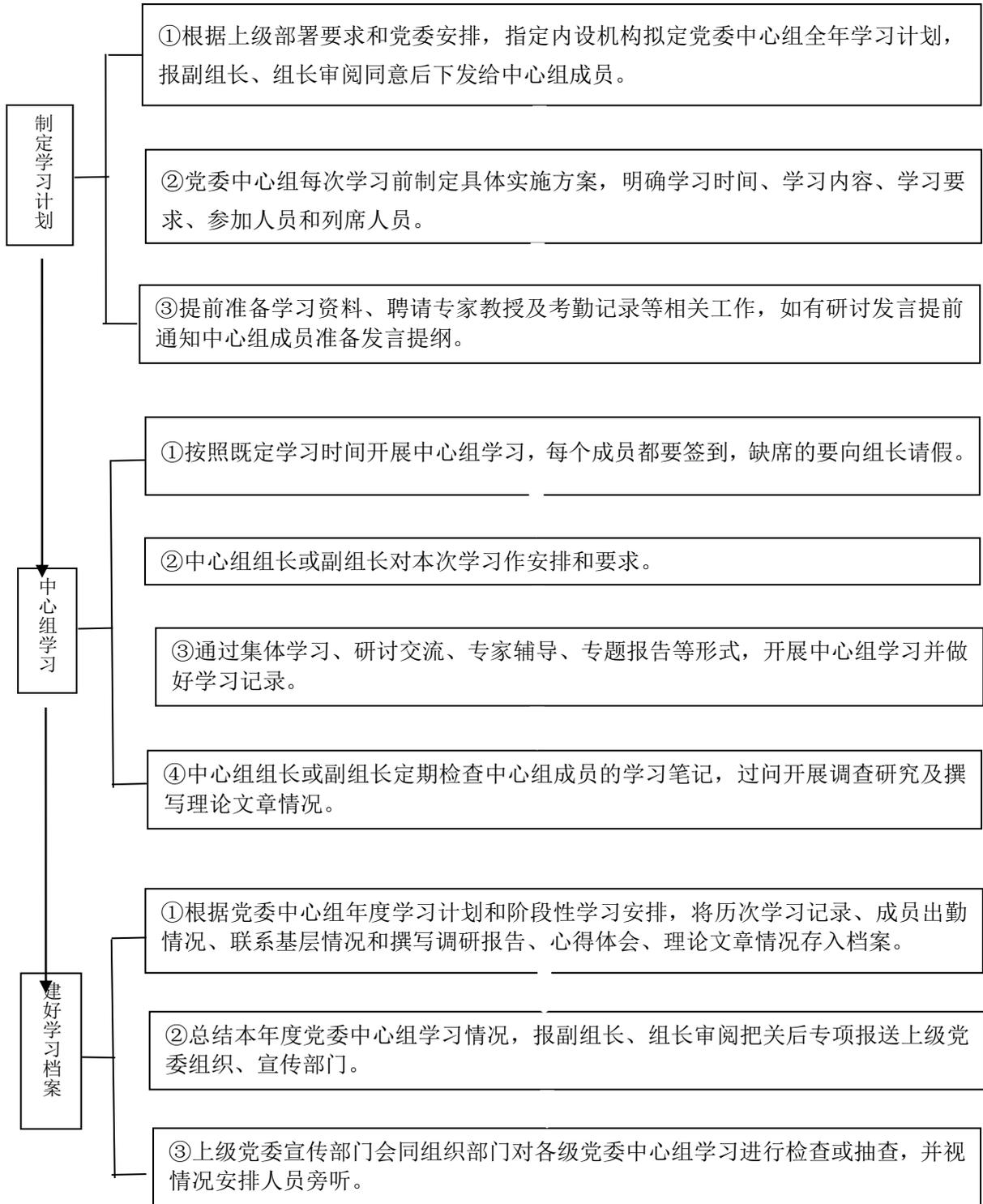
第三十条 党委中心组上一年度学习情况总结和本年度学习计划，于每年1月底前专题报送上级党委宣传、组织部门。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 党委中心组学习流程图
2. 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报告单
3. 党委中心组学习出席情况表

党委中心组学习流程图



附件 2

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报告单

填报单位：（盖章）

学习时间		主持人	
学习形式			
学习内容			
发言人员及 发言题目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报上级党委组织、宣传部门各报一份，自留一份。

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总结报告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2018年12月25日)

2018年以来,在学校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和党委宣传部、组织部的具体指导下,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抓住思想理论武装这个根本,精心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把学习的过程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过程,使学习成效内化为马克思主义立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立场、人民立场,内化为拥戴核心、维护核心的情感、爱党爱国的情感、热爱人民奉献人民的情感,转化为推动改革发展的思路、破解矛盾问题的办法,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思想及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 狠抓“三个落实”,促进理论学习制度化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结合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新特点和新要求,在“三个落实”上下功夫,从制度上确保中心组的学習正常有序。

1. 落实学习责任。建立健全了党委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工作部门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党委中心组组长由党委书记担任,负责审定学习计划,确定研讨专题,提出学习要求,主持集中学习研讨活动,指导和检查中心组成员的学习。

2. 落实学习计划。在年初的理论工作安排意见中,将中心组理论学习列入工作计划,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进行安排。拟定《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确定全年专题学习的内容,提出具体的学习形式和学习要求。

3. 落实学习内容。负责组织学习的同志按照学校党委宣传部下发的理论学习重点的通知,及时搜集有关学习资料,制定学习安排方案,精心组织集中学习和讨论,并为中心组成员订阅了《求是》、《党建》、《支部生活》、《党员干部之友》等10余种报刊,重点学习党的最新政策理论、法律法规和高等教育管理等内容。

(二) 狠抓“三个创新”,促进理论学习规范化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工作特点,在“三个创新”上下

功夫，发挥中心组学习的带头和示范作用，在全院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

1. 创新学习机制。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自身发展实际，建立健全了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心组理论学习，提高中心组学习质量，使中心组学习更好地发挥统揽全局、指导实践、科学决策和推动工作等作用，切实做到中心组学习常抓不懈，成效显著。

2. 创新学习载体。采取中心组理论学习与业务培训相结合、理论学习与交流研讨相结合、理论学习与观看教育片相结合等多种学习方式，丰富学习载体，做到“学习有计划、读书有笔记、集中研讨有记录、经验体会有交流”。

3. 创新学习方式。在加强日常学习的同时，进一步强化调查研究。围绕牢固树立宗旨意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存在的薄弱环节、师生对思想政治课教育教学反映突出和焦点问题，党委领导深入到师生中进行调研，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思想政治课教育教学的突出问题。

（三）狠抓“三个实现”，促进理论学习常态化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着力建设中心组理论学习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在“三个实现”上下功夫，有力促进了理论学习常态化。

1. 实现树立学用结合的学习理念。把学习从单纯的求知变为生活方式，号召全体党员干部树立终身学习的意识，做到自觉行动和追求。并坚持学习工作一体化，将学习与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相结合，通过学习获取知识或掌握技能，掌握分析解决问题的辩证思维方法和工作技巧；将学习与“三重一大”相结合，将每一项工作都视为一个学习的机会，从工作中学习新技能、新方法，不断促进工作能力、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的提高；将理论学习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视学习为一项必要的工作，像搞好业务工作一样认真刻苦学习，并养成良好习惯，实现“两促进、两提高”。

2. 实现创新灵活机动的学习方法。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需要什么帮什么”的原则，紧贴工作实际，大力开展理论学习“一二三四”工程。

“一”是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在思想上自觉拥护核心；团结带干部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在政治上坚决维护核心；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在行动上坚定紧跟核心。“二”是工学并举，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提高，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日常教学工作就是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每个人都是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者、自觉追随者和忠诚实践者，都坚信笃行“两个维护”“四个自信”“四个意识”，为每位教师及时配发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等理论读物。“三”是在党委中心组深入开展理论学

习“三个一”活动，即领导班子每位成员坚持精读一本理论专著、撰写一篇高质量调研报告、上好一堂党课，使领导干部在“学习工作化、工作学习化”中转变思维方式，提高工作水平。“四”是在基层党支部落实好“三会一课”四项任务，充分运用党员学习日、党性实践活动等多种形式组织好党员的学习，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力提升党员的学习能力、知识素养、工作本领，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3. 实现学以致用，创先争优服务发展。通过扎实有效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活动，促进了学习型党组织创建，使广大党员干部真正做到了学有所获、学有所用，自身素质和工作能力不断增强，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不断增长，充分发挥了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10月，按照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的通知（荷院办字〔2018〕88号）要求，充实了中心组成员，规范了学习制度。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剖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不扎实方面，存在学习“应景化”、学用“两张皮”问题。

2. 中心组成员学习主动性不强。前学习，超前储备知识的意识不强，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不够，存在不用不学现象。少数成员没有完整的自学规划，以消极态度应付学习，甚至找出各种借口少学逃学。

3. 理论联系实际结合点难以找准。学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不强，存在学用脱节的现象。谈理论与议工作脱节，导致部分中心组成员学习热情不高，学习动力不足，学习效果不好。

4. 学习方式简单。一是读听式，即一张报纸、几份文件，一人读，众人听；二是观看式，即观看录像。学习效果不够理想。

5. 制度执行不力。有的学习制度和计划不够完善，有的虽然有制度、有计划，但在执行中不能完全照章办事，学习时间往往被打折扣

6. 考学工作中存在应付现象。存在突击补写学习记录，赶写体会文章的现象。

（二）原因剖析

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存在以上问题，主要原因有3个方面。

1. 对中心组学习的定位不准，缺乏高度的重视。党委中心组的学习不同于一般干部群众的学习，也不同于其他领导干部的系统培训学习，而关键是要“学理论、议大事、转观念、出思路、建班子”，为科学决策作好武装服务。但是，个别中心组成员对这一点也没有足够的认识，总觉得中心组的学习是一种形式，起

不到什么作用，不愿意在这方面花费精力。这其实是缺乏政治责任感的表现。

2. 理论学习没有资源优势，学习方式单一，缺乏优秀的理论辅导员队伍。基层中心组的学习在理论学习的资源上缺乏，基本上是“一张嘴、一个本、一支笔”的单调理论学习方式。理论学习经费短缺，制约了学习资料的购买、专家辅导的聘请、中心组活动的开展。

3. 考学制度未能把“软”任务变成硬指标，考学机制不顺，缺乏刚性约束。对于理论学习的考核不能象考察经济指标那样，没有硬指标，只有“软”任务。

三、改进措施

(一) 加强学习管理。以创建学习型党组织为契机，推进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认真制定阶段性学习安排，明确学习的主要内容，确定重点思考题目和中心发言人，建立健全学习档案，建立学习预告、考勤、通报交流和考核制度，确保理论学习落到实处，要充分发挥党组中心组学习的示范作用，切实抓好领导干部的理论学习。

(二) 认真开展自学。中心组成员要根据自身实际制定自学计划，自觉利用业余时间认真读书学习，做到：一年至少撰写一篇学习体会、调研报告，备有一本理论学习笔记本，要提倡领导干部在工作之余多读书、多吸收一些新知识，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深入基层调查研究，认真调研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新办法、新举措，把学习成果转化为科学的思维方法和工作方法，以取得学习实效。

(三) 抓好集中学习。在认真自学和调研的基础上，开展集中研讨活动，集中学习做到学习前有预先通知、学习中有中心发言和学习记录，要切实保证学习时间。

(四) 深入调查研究。采取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办法，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开展专题研讨，把指导实践、解决问题、推动工作、改造世界观作为理论学习的出发点、落脚点，把学习成果转化为科学的思维方法和工作方法，转化为破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工作难题的良策，从而积极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事业的发展。

四、意见建议

(一) 适度划分学习阶段

建议按照学期安排布置学习计划；增强计划的预见性，如在1月份围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题教育，3月份围绕“两会”开展“两会”专题学习，等；增强计划的灵活性，按照“及时跟进学”的要求，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最新讲话精神要在第一时间展开学习，适度调整学习进度或方式。

(二) 树立注重实绩的考评导向

对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进行考评，是一种督促激励机制。要克服简单的“留痕主义”，考评要以解决实际问题为重点，不以数量论英雄。

（三）及时提供必要的学习参考资料

基层党组织，较难获取一些第一手的学习资料。既要求“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但只能是在网络上收集一些“新闻通稿”，甚至是其他党组织学习的情况资料。

附：2018年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简表

附：

2018年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中心组

集体学习简表

序号	时间	地点	主题	主持人	学习篇目	备注
1	3月26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2018年新宪法	申存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一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2018年3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	7月2日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	申存修	1. 习近平：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18年5月4日） 2. 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教党〔2018〕24号） 3. 人民日报相关评论员文章	
3	10月8日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的通知（荷院办字〔2018〕88号）	申存修	1.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的通知（中办发〔2017〕9号） 2. 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的通知（荷院办字〔2018〕88号）	按照学校规定，规范了中心组学习
4	11月9日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	申存修	1. 习近平：共建创新开放的开放型世界经济——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2018年11月5日，上海） 2. 人民日报相关评论员文章	

序号	时间	地点	主题	主持人	学习篇目	备注
5	12月7日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申存修	1. 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通知（中发〔2018〕38号）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支部建设的相关论述	
6	12月25日	1号教学楼321室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申存修	1. 习近平：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18年12月18日） 2. 人民日报相关评论员文章	

师生理论学习情况总结报告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2018年12月25日)

2018年，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全面加强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面提高教职工的思想政治觉悟，坚定“四个自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进一步增强理论学习的规范性、针对性和主动性，提升教职工的政治理论素质，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 注重学习制度的落实，努力加强学习的规范性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规范性，强化组织领导，按照年初制定的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学习计划，建立完善了集体研讨、个人自学、专题研讨等学习制度，做到了用制度促学习，狠抓理论学习的贯彻落实。

1. 建立健全学习制度。编制了《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并根据实际进行了及时修订完善。按照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要求，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党员、干部、教师教育培训学分制管理规定》，对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在内的教育培训进行“学分制”管理，探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管理的新模式。

2. 严格学习例会制度。坚持每周五上午的集中学习制度，在学习中专人配备了学习秘书，提早发出学习通知、预先明确学习的具体任务并做好学习记录工作。除集中学习外，教职工还根据自身实际制定自学计划和选学课题，切实保证学习质量。

3. 注重理论指导实践。学习的目的全在于应用，为了让所学知识真正入脑入心，将所学转化为能力，为大家所用，我们注重理论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使学有所用，不断提高学习积极性。牢牢围绕学校党委、行政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边学习、边研讨、边决策、边落实，围绕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发展主题，及时将思想收获转化为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发展的政策和措施。

(二) 注重学习内容的落实，不断增强学习的针对性

1. 注重学习与贯彻党的重大方针政策相结合。一年来我们组织教职工深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理清了工作思路，在学习中统一

了大家的思想。在按照学校党委的要求，做好“规定动作”的同时，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职工实际，开展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的集中学习研读。

2018年上半年，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职工理论学习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为主。广大教师自觉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作为案头卷，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原原本本学，系统深入学，联系实际学，带着感情学，先学一层、学深一步、多学一些，努力做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排头兵。通过集体学习、分专题备课，专题研讨、分专题推进，形成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的17个专题讲稿。

2018年下半年，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理论学习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为主。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这一重要辅助读物，将其作为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通过一轮次的学习串讲，形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的30个发言提纲。

通过系统的理论学习，教职工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意义、科学体系、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向广大师生讲清楚、讲明白、讲透彻。

2. 注重学习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业务相结合。以学有所用为学习要求，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学习目的，注重学习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在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在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等一系列重要讲话，进一步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

认真学习了《教育部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形势与政策”课建设的若干意见》（教社科〔2018〕1号）、《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教社科〔2018〕2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专项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厅函〔2018〕11号）等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文件精神，积极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共荣任务，积极发挥育人主渠道作用，打好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和水平的攻坚战，讲清讲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重大意义、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

脑，打牢大学生成长成才的科学思想基础，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不断提高大学生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获得感。

组织学习了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一流本科教育宣言》、《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等高等教育管理的文献资料，进一步明确新时代高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高扬人才培养主旋律，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建设一流本科教育。

3. 注重学习与党建工作相结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来山东视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等，进一步加强党委中心组学习，强化思想理论武装，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把党支部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

（三）注重学习方式的落实，切实提高学习的主动性

在抓常规学习的同时，教职工理论学习还积极探索才样员，在学习方式上求创新，不断提高教职工学习的主动性与积极性。

1. 线下与线上学习相结合。在教职工理论学习中，一方面，根据需要及时征订、购买理论书籍和辅导材料，或搜集整理相关报刊资料，推荐一些有价值的理论文章、社论、评论，进行线下的集中学习或自学；另一方面，根据“人民网”“共产党学习网”“旗帜”等网络学习资源，丰富学习载体，拓宽教育渠道，积极引导教职工事事学习、时时学习。

2. 培训活动与基层调研相结合。一方面通过积极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论坛”“集体备课”等培训等活动，力求做到深入浅出，形象生动，使党教职工学习行为组织化、规范化。另一方面，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通过外出考察、深师生等途径进行调研，运用学习成果指导解决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中的重难点，不断增强学习的目的性和时效性，促进工作与学习相互交融、相得益彰。

3. 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按照教职工理论学习计划的要求，每次集中学习都预先告知学习内容，确保学习会议上能做到学习有专题，讨论有重点，发言有质量。同时在集中学习以外，每位教职工制定个人自学计划，利用工作之余浏览规定的书目文章，做好学习笔记。

（四）注重学习成果的转化，充分发挥学习的示范性

教职工在理论学习过程中的学习成果，及时充实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中，积极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

1. 加强理论研习。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主线，通过组织集中学、领导带头学、专家辅导学、个人分散学、调研深入学、检查督促学等多种形式，学懂弄通党的十九大的鲜明主题，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学懂弄通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学懂弄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大意义，学懂弄通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深远影响，学懂弄通“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学懂弄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把广大师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自觉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加强理论宣讲。结合学校实际和师生特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重点抓好“七讲七信”的宣讲，即：讲新思想，引导师生正确认识新时代的发展方位，坚定理论自信；讲中国梦，引导师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坚定道路自信；讲制度优势，引导师生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坚定制度自信；讲先进文化，引导师生正确认识，坚定师生文化自信；讲核心价值观，引导师生正确认识，坚定师生价值自信；讲知行统一，引导师生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坚定师生行动自信；讲创新创业，引导师生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坚定师生担当自信。讲习所主动深入师生、深入班级、深入实践，采取喜闻乐见的形式，多讲师生听得清、听得懂、听得进的话，浓墨重彩、有声有色、大张旗鼓地做好宣讲工作，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讲透彻、讲清楚、讲明白。

3. 加强理论传播。学习的根本目的在于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向世界宣示了我们党将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的重大问题，是指引中国前行的行动纲领和根本指南。通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的宣讲，广大师生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凝神聚力，团结一心，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到谋划科学发展上来，落实到钻研科学知识学习发展本领上来，落实到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上来，落实到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上来，努力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通过自身努力，把思想政治理论课堂打造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扬声器”、事业发展的“推进器”、人才培养的“大熔炉”、弘扬精神的“加油站”，注重“讲”“习”并重，让广大师生“听得到”“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解困惑”“增能量”“提精神”“笃践行”，在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展示新作为、展露新才华、展开新华章。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剖析

（一）在学习认识上，自觉意识不强，缺乏主动性。在个别教职工头脑中还存在着轻视和忽视理论学习的思想，对理论学习认识上不重视，自觉学习意识不强，抱着无所谓的态度，被动的参加理论学习，缺乏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个别干部没有充分认识到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性，没有把理论学习摆在重要位置，忙于事务而忘记了理论学习提升。

（二）在学习方法上，形式手段单一，缺乏吸引力。目前理论学习大多采用传统办法，在学习形式的创新上探索得不够。学习形式以听、读为主，内容大多以纯理论为主，常采用满堂灌输的方式。这种单调的学习模式抑制了教职工学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导致个别教职工产生厌学情绪，对理论学习缺少兴趣。

（三）在学习效果上，过于追求形式，缺乏实践性。在政治理论学习中，存在着片面强调形式，喜欢做表面文章的现象，不注重教育的质量、效益和成果。还存在着为了理论学习而学习的现象，往往只是用理论学习装门面，实际上所学的理论与实际工作完全脱节，起不到理论指导实践的应有效果。

4、在学习机制上，制度不健全，缺乏约束性。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每年都对教职工理论学习的内容和要求进行了布置和安排，虽有制度，但检查和督促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措施

（一）抓龙头带动，充分发挥党委中心组的示范带头作用。党委中心组是领导干部在职学习的重要组织形式，是加强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思想政治理论建设的重要举措，是提高执政能力、建设学习型政党的重要途径。按照学校党委要求，紧紧围绕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细化全年中心组学习计划，认真组织党委中心组的集中学习。做到学前有方案、学习有签到、过程有记录、学后建档案、笔记常调阅，年终有考核。围绕武装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总要求，建立学习研讨课题申报制度，使每一次集中学习都能紧密联系一个时期的工作实际。进一步提高理论学习的约束力、引导力。

（二）抓制度促动，加强促进理论学习的制度建设。理论学习既要强调高度的自觉性，更要有制度保证和纪律约束。党委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党员、干部、教师教育培训学分制管理规定》，建立和实行学习活动记录、教职工个人学习笔记按规定及时送检制度。建立教职工年终述学评学制度，推进教职工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三）抓组织推动，努力扩大参与面提高影响力。创造丰富多彩的形式和途径，吸引教职工乐于参与，营造一种愿意去学的良好氛围。采取严格过硬管理办法和奖惩措施，促使教职工自觉参加，建立起一种不得不学的良性机制。双管齐

下，才能让人自觉自愿地投身理论学习。把理论学习的各项活动搞得有声有色。

（四）在学习内容和方式上进行创新。学习内容，除了学习党的政策理论、党的方针外，还要组织学习当前的形势、热点焦点问题，增强理论学习的趣味性、前瞻性。在学习方式上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结合，学习理论与调查研究结合，专家辅导和专题讨论相结合，不断提高学习效率和效果。一是集中学习，可采取专家辅导、观看录像、理论研讨、会议交流、专题培训等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尽量保证各党支部每月安排一次，可结合“三会一课”组织实施。二是个人自学。围绕学习计划内容，每月自学时间不得少于 10 个小时，较系统掌握基本理论，结合实际思考问题，坚持做学习笔记。三是调查研究。要从工作实际出发，结合具体工作，紧扣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坚持学习与调研结合，学习与解决实际工作问题结合。每名教职工每年要完成 1—2 篇心得体会报所在教研室。

（五）理论学习的气氛要创新。积极营造学习气氛。提前布置集中学习讨论话题，让每名教职工学习前有所准备，可在学习过程中安排辩论环节，加强互动，使学习氛围更轻松、更愉快，在快乐中学习以达到更好的效果。

（六）理论学习的载体要创新。除了传统的通过阅读书籍、集体颂读报纸进行理论学习外，还可建立教职工 QQ 群、教职工微信群，在群中进行交流讨论学习；也可通过订阅共产党员微信公众号进行学习。这样可把许多碎片时间充分利用起来，进行随时随地的学习。

四、意见建议

（一）适时开展理论骨干培训，在校园网开辟教职工理论笔谈专栏，开办副科级以上干部专题读书班。

（二）举行理论学习知识竞赛，举办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

（三）加强督查考核。制定完善监督检查、考察考核、激励奖惩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印发学习计划、学习意见等一系列学习文件。

（四）加强学习考核。定期组织教职工的理论考试是督促和检验干部学习的重要手段。

（五）强化经验推介。通过督查，总结好的经验和存在的不足并及时通报督查结果，即使发现的问题得到及时整改，又可以把发现的经验和典型及时推介。

附：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上半年教职工学习计划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下半年教职工学习计划

附件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上半年教职工学习计划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1	<p>1. 习近平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p> <p>2. 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p> <p>3. 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公报</p> <p>4. 王焕良书记在菏泽学院三届五次教代会暨工代会上的总结讲话</p> <p>5. 姜同松院长在菏泽学院三届五次教代会暨工代会上的工作报告</p>	<p>一、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p> <p>努力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更加广阔的前景（2014 年 8 月 20 日）</p> <p>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2014 年 9 月 5 日—2017 年 2 月 13 日）</p> <p>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2014 年 12 月 13 日—2016 年 1 月 29 日）</p> <p>中国梦必须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结合起来才能取得成功（2015 年 9 月 22 日）</p> <p>不忘初心，继续前进（2016 年 7 月 1 日）</p> <p>弘扬伟大长征精神，走好今天的长征路（2016 年 10 月 21 日）</p> <p>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决胜全面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而奋斗（2017 年 7 月 26 日）</p> <p>继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2017 年 9 月 29 日）</p>
2		<p>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p> <p>深刻认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形势（2015 年 10 月 29 日）</p> <p>下大气力破解制约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点难点问题（2015 年 10 月 29 日）</p> <p>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2015 年 11 月 27 日）</p> <p>加大力度推进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2017 年 6 月 23 日）</p>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3	1. 《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 2. 《刘家义在山东省全面展开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3. 《关于学习贯彻刘家义同志在菏泽讲话精神进一步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	三、将改革进行到底 真枪真刀推进改革（2014年8月18日） 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2014年12月5日） 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2015年2月27日—2016年12月5日） 勇于自我革命，当改革的促进派实干家（2015年5月5日—2017年8月29日） 使改革落地生根（2016年1月4日—6日） 注重全面深化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2017年6月26日）
4	4. 2018 修订后宪法全文 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四、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2014年10月23日） 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2015年2月2日）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2015年3月24日）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2016年12月9日）
5	1. 《教育部 2018 年工作要点》 2. 《教育厅 2018 年工作要点》 3. 《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 2018 年工作要点》	五、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做焦裕禄式的县委书记（2015年1月12日） 守纪律，讲规矩（2015年1月13日） 增强看齐意识（2015年12月11日） 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2016年1月12日） 形成全面覆盖国家机关及其公务员的国家监察体系（2016年1月12日） 强化巡视监督，发挥从严治党利器作用（2016年1月12日）
6	4. 《菏泽学院 2018 年工作要点》 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2016年2月4日、2017年4月13日）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国有企业的独特优势（2016年10月10日）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2016年10月27日） 全面落实党内监督责任（2016年10月27日）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维护党中央权威（2016年12月26日—27日） 用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2017年8月13日）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7	1. 2018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 2. 2018年山东省两会《政府工作报告》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六、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 以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2015年10月29日） 深入理解新发展理念（2016年1月18日） 把新发展理念落到实处（2016年1月18日）
8		七、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 经济工作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2014年12月9日） 实施三大战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2014年12月9日—2017年2月23日） 对新常态怎么看，新常态怎么干（2015年12月18日） 深入认识经济发展新常态（2016年1月18日）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6年1月18日） 毫不动摇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2016年3月4日） 建设世界科技强国（2016年5月30日） 促进经济和金融良性循环、健康发展（2017年7月14日）
9	1. 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 教育部长陈宝生在2018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3.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	八、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自信（2014年9月5日） 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2014年9月21日）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2014年9月28日、2016年4月22日） 做好新形势下统战工作（2015年5月18日） 保持和增强党的群团工作和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2015年7月6日）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10	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九、坚定文化自信 努力实现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2014年9月24日）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2014年10月15日） 人民有信仰，民族有希望，国家有力量（2015年2月28日） 坚持和巩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2015年5月18日—2016年5月17日） 提高党的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2016年2月19日） 建设网络良好生态，发挥网络引导舆论、反映民意的作用（2016年4月19日） 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2016年5月17日） 要有高度的文化自信（2016年11月30日） 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2016年12月12日）
11	1.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 2. 《中共山东省委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2015年3月9日—2016年5月25日） 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2015年4月28日—2016年12月31日） 不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2016年5月16日） 推进健康中国建设（2016年8月19日） 集中力量做好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2016年10月27日） 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2016年12月7日） 把维护国家安全的战略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2017年2月17日）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2017年9月19日）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12		十一、建设美丽中国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改革我国环保管理体制（2015年10月26日） 保护生态环境应该而且必须成为发展的题中应有之义（2016年8月24日） 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强烈意识（2016年11月28日） 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2017年5月26日） 弘扬塞罕坝精神（2017年8月14日）
13	1. 《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	十二、开启强军兴军新征程 充分发挥政治工作对强军兴军的生命线作用（2014年10月31日） 全面实施改革强军战略（2015年11月24日） 加快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2017年6月20日） 把强军事业不断推向前进（2017年8月1日）
14	2.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十三、坚持“一国两制”，推进祖国统一 推进澳门“一国两制”成功实践走稳走实走远（2014年12月20日） 携手巩固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大格局（2015年11月7日） “一国两制”是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最佳制度（2017年7月1日）
15	1. 《山东省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2. 《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十四、推进中国特色大国外交 中国必须有自己特色的大国外交（2014年11月28日） 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2015年9月3日） 提高我国参与全球治理的能力（2016年9月27日）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内容
16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十五、坚持和平发展，促进合作共赢 共同构建互信、包容、合作、共赢的亚太伙伴关系（2014年11月11日） 打造中欧和平、增长、改革、文明伙伴关系（2015年5月6日） 共同开启中非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新时代（2015年12月4日） 推动中阿两大民族复兴形成更多交汇（2016年1月21日） 共创中俄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2016年6月25日） 构建创新、活力、联动、包容的世界经济（2016年9月4日） 共担时代责任，共促全球发展（2017年1月17日） 有一千条理由把中美关系搞好（2017年4月6日） 开启金砖合作第二个“金色十年”（2017年9月4日）
17	1.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历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十六、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 “一带一路”和互联互通相融相近、相辅相成（2014年11月8日）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努力拓展改革发展新空间（2016年4月29日） 让“一带一路”建设造福沿线各国人民（2016年8月17日） 携手推进“一带一路”建设（2017年5月14日）
18	2. 邓小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十七、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携手构建合作共赢新伙伴，同心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2015年9月28日） 携手构建合作共赢、公平合理的气候变化治理机制（2015年11月30日） 建立多边、民主、透明的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2015年12月16日） 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2017年1月18日）
19	1. 时事材料	
20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附件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 年下半年教职工学习计划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1	1. 习近平出席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2. 菏泽学院 2018 年领导干部培训班精神	第一讲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 一、立足时代之基、回答时代之问的科学理论 二、系统完备的科学体系、特色鲜明的理论品格 三、经过实践检验、富有实践伟力的强大武器 四、世纪马克思主义、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 第二讲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方向 一、党和人民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各种代价取得的宝贵成果 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而不是其他什么主义 四、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一以贯之
2		第三讲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 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着几代中国人的夙愿 二、中国共产党义无反顾肩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使命 三、中国梦的本质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 四、中国梦与世界各国人民的美好梦想相通 五、实现伟大梦想必须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 第四讲 党和国家事业历史性、根本性的变革和成就 一、全面把握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历史性变革和历史性成就 二、深刻理解历史性成就是全方位的、开创性的，历史性变革是深层次的、根本性的 三、充分认识取得历史性变革和历史性成就的根本原因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3	1. 《习近平总书记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 2. 师德师风建设相关学习 3. 习近平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五讲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标示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 一、对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作出的重大政治论断 二、新时代的丰富内涵 三、新时代的重大意义 四、新时代要有新气象新作为 第六讲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 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反映了时代和实践要求 二、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主要依据 三、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实践要求 四、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
4		第七讲 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 一、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 二、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 三、完善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 四、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 第八讲 以人民为中心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立场 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 二、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 三、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 四、把党的群众路线贯彻到治国理政全部活动中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5	<p>1.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历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p> <p>2. 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有关材料</p> <p>3.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政治部分。</p>	<p>第九讲 将全面深化改革进行到底</p> <p>一、改革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p> <p>二、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正确方向</p> <p>三、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p> <p>四、全面深化改革要坚持正确方法论</p> <p>五、以钉钉子精神狠抓改革落实</p> <p>第十讲 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p> <p>一、引领我国发展全局深刻变革的科学指引</p> <p>二、新发展理念的丰富内涵</p> <p>三、新发展理念丰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p> <p>四、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能力和水平</p>
6	<p>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p>	<p>第十一讲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p> <p>一、我们党向人民、向历史作出的庄严承诺</p> <p>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p> <p>三、全面小康是全面发展的小康</p> <p>四、夺取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胜利</p> <p>第十二讲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p> <p>一、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是我们党确立的伟大目标</p> <p>二、分两步走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p> <p>三、准确把握新时代两步走战略安排内涵要求</p> <p>四、紧紧抓住大有可为的历史机遇期</p>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7	1.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69 周年有关材料 2.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国防部分。 3.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反邪教相关材料及《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涉及党员对反邪教的相关规定。	第十三讲 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二、坚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 三、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 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 五、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8	4.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十四讲 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 一、全面开放是实现国家繁荣富强的根本出路 二、新时代我国对外开放新形势 三、全面开放的基本内涵 四、中国开放的大门越开越大
9	1.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 2.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社会部分。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十五讲 用更加健全的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一、人民当家作主是我们党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 二、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三、发展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 四、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五、充分展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鲜明品格和巨大优势 第十六讲 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一、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特有形式 二、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独特优势 三、推动发展社会主义协商民主 四、加强和完善党对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领导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10		第十七讲 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一、明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 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三、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四、深化依法治国实践 五、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
11		第十八讲 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 一、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 二、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心聚力 三、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 四、提高党的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进行无愧于时代的文艺创造 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七、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
12	1.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文化部分。 2. 时事材料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十九讲 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一、意识形态关乎旗帜、关乎道路、关乎国家政治安全 二、意识形态领域形势依然复杂、挑战依然严峻 三、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四、坚决打赢网络意识形态斗争 第二十讲 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根本目的 二、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三、改善民生既要尽力而为又要量力而行 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五、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13	1.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党建部分。 2. 时事材料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二十一讲 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一、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二、建设社会文明、促进社会和谐 三、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 第二十二讲 建设美丽中国 一、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二、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三、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四、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 五、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14		第二十三讲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 一、国家安全是安邦定国重要基石 二、正确理解和把握总体国家安全观 三、维护重点领域国家安全 第二十四讲 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 一、人民军队在中国特色强军之路上迈出坚定步伐 二、牢固确立习近平强军思想在国防和军队建设中的指导地位 三、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15	1.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生态部分。 2. 时事材料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二十五讲 坚持“一国两制”和推进祖国统一 一、坚持“一国两制”和推进祖国统一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然要求 二、准确把握坚持“一国两制”和推进祖国统一方针原则 三、推进香港、澳门“一国两制”成功实践行稳致远 四、按照一个中国原则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 第二十六讲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一、人类生活在同一个地球村里 二、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 三、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 四、积极发展全球伙伴关系 五、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
16		第二十七讲 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 一、“一带一路”倡议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要平台 二、“一带一路”倡议的丰富内涵 三、“一带一路”建设造福沿线各国人民 四、拓展“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空间
17	1.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经济部分。 2. 时事材料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二十八讲 毫不动摇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一、勇于自我革命是党最鲜明品格 二、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 三、把思想建设作为党的基础性建设 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五、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 六、用铁的纪律管党治党 七、不断扎牢制度笼子 八、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周次	理论学习内容	
	学校党委安排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内容
18		第二十九讲 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 一、坚持实事求是 二、坚持战略定力 三、坚持问题导向 四、坚持全面协调 五、坚持底线思维 六、坚持调查研究 七、坚持抓铁有痕 八、坚持历史担当
19	1. 人民网《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外交部分。 2. 时事材料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第三十讲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 一、充分认识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重大意义 二、深刻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 三、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深悟透 四、多措并举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 五、大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不断取得新成效
20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19 年理论学习安排

2019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也是学校建校 70 周年，是落实“355”发展战略、推进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的关键之年。加强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强化理论武装至关重要。根据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决策部署，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现就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理论学习提出如下安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和学校三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抓住思想理论武装这个根本，精心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把学习的过程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过程，把学习的成效体现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上来，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二、学习内容

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全面把握党的创新理论的科学体系和精神实质，系统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学出对党忠诚、坚定信念、自觉自信、责任担当、能力水平，切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总体分为十个专题，具体时间安排和专题内容可依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第一个专题：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实践者、忠诚捍卫者。

学习要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引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指路明灯。要全面系统学，准确把握“八个明确”主要内容和“十四个坚持”基本方略的重大创新思想创新观点，全面掌握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任务、新举措；及时跟进学，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深入思考学，深刻认识和领会其时代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世界意义，深刻理解其核心要义、精神实质、

丰富内涵、实践要求；联系实际学，紧密结合新时代新实践，紧密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有针对性地重点学习，多思多想、学深悟透，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学习中坚定理想信念、改造主观世界、解决实际问题。

重点篇目：1.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等；2.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卷；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4.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等。

第二个专题：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学习，深刻认识马克思主义的时代意义和现实意义，锲而不舍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使马克思主义放射出更加灿烂的真理光芒。

学习要点：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理论、人民的理论、实践的理论、不断发展的理论，是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真经”。要深入理解和把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自然性、历史性及其相关规律，关于人的解放和自由全面发展的规律，关于认识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等原理，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群众观、阶级观、发展观、矛盾观，真正把马克思主义这个看家本领学精悟透用好。要不断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不断提高运用科学理论指导我们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化解重大矛盾、解决重大问题的能力，以更宽广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来思考把握未来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更加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共产主义理想。

重点篇目：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列宁专题文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哲学论述摘编》《资本论》《〈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共产党宣言》《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主义哲学十讲(党员干部读本)》《马列主义经典著作选编(党员干部读本)》；2. 《毛泽东选集》《邓小平文选》《江泽民文选》《胡锦涛文选》；3. 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四十三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在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辩证唯物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等。

第三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把握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坚定践行新发展理念，紧扣国家重要战略

机遇期,抓住用好深化改革开放的大好机遇,挺起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山东脊梁。

学习要点: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以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引领,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聚力重点工作,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加快塑造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重点篇目:1.习近平:《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在山东考察工作结束时的讲话》;2.《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论述摘编》;3.李克强:《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4.刘家义:《在全省全面展开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在全省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在全省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5.《中共山东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实施意见》《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山东海洋强省建设行动方案》等有关文件。

第四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扎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农业大省优势,扛起农业大省责任,统筹谋划,科学推进,全力做好“三农”工作,打造乡村振兴的齐鲁样板。

学习要点:坚持乡村全面振兴,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实现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在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努力在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征程上迈出新的步伐。尊重广大农民意愿,激发广大农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活乡村振兴内生动力,坚持以实干促振兴,遵循乡村发展规律,规划先行,分类推进,加大投入,扎实苦干,再创农业农村发展新优势。

重点篇目:1.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八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讲话》《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2.《习近平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论述摘编》《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3.刘家义:《打造乡村振兴的齐鲁样板》;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进一步做好“三农”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

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等有关文件。

第五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使人民群众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学习要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在发展中补齐民生短板、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不断取得新进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开展“四增四减”三年行动,建设生态山东、美丽山东。

重点篇目:1.习近平:《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2.李克强:《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3.《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山东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十三五”规划》《山东省加强源头防治推进“四增四减”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山东省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

第六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扎实抓好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继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做好各项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学习要点:深入学习领会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从严从实抓班子带队伍,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用好历史文化资源和革命文化资源,坚定理想信念,涵养为政之德,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不断推进自我革命,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时刻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重点篇目:1.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讲话》《在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的讲话》《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2.《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政治建设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3.《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共中央政治

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4.《中共山东省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意见（试行）》《中共山东省委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中共山东省委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实施细则〉》《中共山东省委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办法》《中共山东省委常委会议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

第七个专题：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沂蒙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学习要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大众日报创刊80周年重要批示精神，充分认识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坚定文化自信是事关国运兴衰、事关文化安全、事关民族精神独立性的大问题，更加自觉地坚定正确的文化发展方向。坚持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沂蒙精神深度宣传弘扬，深入挖掘“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精神特质和时代价值，把学习传承沂蒙精神提到新高度，认真组织学习改革开放杰出贡献人员、军队英模等先进典型的事迹，大力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更好构筑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在新起点上加快推动文化强省建设。坚持党管意识形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按照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重点篇目：1. 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讲话》；2.《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论述摘编》；3. 刘家义：《在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坚定文化自信 担当文化使命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弘扬沂蒙精神 践行初心使命 谱写新时代党群关系新篇章》；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施意见》《关于大力弘扬沂蒙精神的意见》《山东省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工作方案》《关于当前全省意识形态领域情况的通报》等有关文件。

第八个专题：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回顾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增强国家归属感、认同感、自豪感，坚定信心，积极进取，增强责任担当和使命意识，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学习要点：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大事，对于激励和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而不懈奋斗具有重大意义。要通过隆重热烈的庆祝活动，充分展示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的光辉历程、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充分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历史性变革和成就，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进力量，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继续朝着实现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重点篇目：1. 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有关重要讲话、重要文件等；2.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事记（1949—2009）》等。

第九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力量，确保党中央提出的重大观点论断和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学习要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全面理解把握全会提出的重大观点、重大论断、作出的重大工作安排，确保全会精神落到实处。

重点篇目：1.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等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2.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有关报告、决议等；3. 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

第十个专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军民融合发展的重要论述，高标准建设青岛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带动全省加强军地协调，搭建共享平台、畅通融合渠道，创新军民融合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军地一体、运作高效、共建共享的发展格局。

学习要点：深入学习习近平强军思想和军民融合发展重要论述，充分认识军民融合发展既是兴国之举又是强军之策。聚焦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精准发力，着力推进制度创新，培育建设一批省级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特色园区和示范企业，以点带面促进军民融合发展水平总体提升，走出一条体现时代特征、彰显山东特色、富有动力活力的军民融合创新之路，不断开创我省军民融合发展新局面。

重点篇目：1. 习近平：《在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讲话》《在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在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在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讲话》；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军区关于加快推进青岛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建设的意见》等有关文件。

三、学习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做好学习的组织工作，科学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内容，健全各项制度，规范学习管理，确保各项学习要求得到长期坚持和有效执行。压紧压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责任，坚持从严治学，绝不宣扬错误思想、错误观点提供平台、渠道，建设好、守护好、管理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阵地。

(二)提高学习自觉。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原原本本学、原汁原味学，研机析理、融会贯通，自觉学习、主动学习，着力在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上下功夫，用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提高情感认同的坚定性，用情感认同提高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的自觉性。要在常学常新中加强理论修养，在真学真信中坚定理想信念，在学思践悟中牢记初心使命，在细照笃行中不断修炼自我，在知行合一中主动担当作为，保持对党的忠诚心、对人民的感恩心、对事业的进取心、对法纪的敬畏心，做到信念坚、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

(三)创新方式方法。坚持把集体学习研讨作为学习的主要形式，鼓励和引导中心组成员深入研究思考，在交流互动中深化认识理解、凝聚思想共识、激发智慧火花，研究问题对策，理清发展思路，提高运用党的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运用网络讲堂、网上培训等新兴媒体平台，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用好“山东学习平台”，拓宽学习渠道，增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把个人自学思考与集体学习研讨相结合、把理论学习与专题调研相结合、把常规学习与在线学习相结合，努力做到全面、全过程学习。

(四)持续改进学风。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紧密结合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紧密结合学校和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心工作，紧密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学以致用、学用相长。坚持问题导向，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关注工作中的现实问题，善于发现问题、提出问题、直面问题，切实研究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难点问题、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在破解重点难点问题中增强能力，提高综合素质，真正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转化为加快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的具体举措，转化为加快推动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生动实践。